

彌迦書註解(黃迦勒)

彌迦書提要

壹、書名

本書以作者先知彌迦為書名。彌迦的原文字義是「有誰像耶和華？」本書將神的屬性、心意和計劃啟示給我們。

貳、作者

本書的作者先知彌迦出身農家，他的家鄉摩利沙(參一 1)，是耶路撒冷西南方約三十五公里處的一個小鄉村。與別的先知們不同的是，他並未提及他父親的名字，可能暗示他的身分卑微。

他可能目睹當時貧富懸殊的社會現象，上層階級罔顧公平公義，巧取豪奪，剝削窮人。而政教領袖犯罪作惡，不僅不敬畏神，甚且轉而拜偶像假神。他從神的默示得知，以色列家和猶大如此情況，已經無藥可救，神被迫將他們放棄給外邦強敵，任令國家淪亡、國民被擄分散各國。然而就在這樣的悲慘結局中，他卻看見了一線屬光，就是那必要降臨的彌賽亞和彌賽亞國，神的應許給了他美好的遠景與展望，相信這就是作者先知彌迦竭力為神作工的動力所在。

參、寫作時地

根據本書內容，我們得知先知彌迦是「當猶大王約坦、亞哈斯、希西家在位的時候」(參一 1；耶二十六 18~19)盡職，大約主前 749~697 年。與他同時期的先知是以賽亞，而以賽亞在猶大王烏西雅時就已經開始盡職(參賽一 1)，故先知以賽亞比彌迦更早開始工作。

由於本書中沒有提到希西家在位時亞述王西拿基立的人侵，並攻打耶路撒冷的事(參王下十九 13~36；代下三十二 1~22)，當時大約是主前 701 年，因此彌迦可能在這之前就已離世或停止作先知。又因本書曾預言北國以色列首府撒瑪利亞將會被毀(參一 6)，此事發生在主前 721 年，故此推算本

書的寫作時間應當是在主前 749~721 年之間。

先知彌迦作工的對象包括北國以色列和南國猶大，大部分重在北國以色列。不過，他作工並寫本書的地點大概是在猶大地。

肆、主旨要義

本書雖然記載神對以色列家和猶大的審判和刑罰，但本書的重點乃放在預言彌賽亞的降生和彌賽亞國的實現。在彌賽亞國度中，掌權者秉公行義，牧養眾子民，過著和平喜樂的生活。

伍、寫本書的動機

本書的寫作目的，是向神的子民闡明神不喜悅他們不公不義的作風，他們必將為自己的罪惡付出慘痛的代價。但同時也向他們指示將來必有拯救臨到，鼓勵他們「行公義，好憐憫，存謙卑的心，與你的神同行」(六 8)。

陸、本書的重要性

際此末世黑暗的時代，世風日下，基督教普遍墮落，人人追求物質的享受，其情景和先知彌迦在世時本書所描述的光景相彷彿。故此，先知彌迦的信息實在發人深省，基督徒每讀本書，一面自我警惕，一面當奮起追求屬靈的實際，與神同行，並將生命的內涵表現於人際關係中。如此，當基督再臨時，或可與得勝者同列。

柒、本書的特點

本書具有如下的特點：

(一)本書是一卷東方的古詩，裡面的詩句是非常簡潔、文雅、穩靜，到處充滿了詩的美麗和精緻。

(二)本書的結構明顯地可分成三段，每段均以「聽」字作開頭(參一 2；三 1；六 1)，呼籲眾人和天地均需傾聽神的啟示的話。

(三)本書中的三段信息內容、語氣和宣講的時間雖然各不相同，但卻貫穿同一的中心思想：審判與應許、懲罰與憐憫等重點交迭出現在三段信息中。

(四)本書中所宣講的預言儼然成為歷史事實，這是本書的另一特色：(1)撒瑪利亞的傾覆(一 6~7)；(2)耶路撒冷的淪陷及聖殿的被毀(三 12；七 13)；(3)百姓被擄分散巴比倫各地(四 10)；(4)被擄的餘民歸回故土(四 1~8；七 11，14~17)；(5)彌賽亞(基督)降生於伯利恆(五 2)。

捌、本書與其他聖經書卷的關係

本書中先知彌迦的話，有好多處被其他經卷所引用，例如：

- (一)有關錫安和耶路撒冷的預言；彌三 12 比較耶二十六 18。
- (二)聚集瘸腿的，招聚被趕出的；彌四 6~7 必較番三 19。
- (三)有關彌賽亞(基督)的降生地；彌五 2 比較太二 5~6；約七 42。
- (四)有關自己家裡的人成為仇敵；彌七 6 比較太十 35~36。

玖、鑰節

「萬民哪，你們都要聽！地和其上所有的，也都要側耳而聽！主耶和華從他的聖殿要見證你們的不是。」(一 2)

「我說：雅各的首領，以色列家的官長啊，你們要聽！你們不當知道公平麼？」(三 1)

「山嶺和地永久的根基阿，要聽耶和華爭辯的話；因為耶和華要與祂的百姓爭辯，與以色列爭辯。」(六 2)

「世人哪，耶和華已指示你何為善。祂向你所要的是甚麼呢？只要你行公義，好憐憫，存謙卑的心，與你的神同行。」(六 8)

「至於我，我要仰望耶和華，要等候那救我的神；我的神必應允我。我的仇敵阿，不要向我誇耀；我雖跌倒，卻要起來；我雖坐在黑暗裡，耶和華卻作我的光。」(七 7~8)

「神阿，有何神像你，赦免罪孽，饒恕你產業之餘民的罪過；不永遠懷怒，喜愛施恩；必再憐憫我們，將我們的罪孽踏在腳下，又將我們的一切罪投於深海。」(七 18~19)

拾、鑰字

「聽、要聽、當聽、不聽」(一 2，2；三 1，9；五 15；六 1，1，2，9；七 16)

「耶和華默示、耶和華見證、耶和華降臨、耶和華如此說、耶和華的心、耶和華的言語、耶和華必堅立、耶和華治理、耶和華救贖、耶和華籌劃、耶和華的大能、耶和華爭辯、耶和華公義的作為、耶和華喜悅、耶和華指示、耶和華呼叫、耶和華必應允、耶和華的惱怒」(一 1，2，3，12；二

3, 7, 7; 三 5; 四 1, 7, 4, 10, 12; 五 4, 10; 六 2, 5, 7, 8, 9; 七 7, 9, 15)

拾壹、內容大綱

【黑暗中的希望】

- 一、「萬民哪，你們都要聽！」——聽神對選民的審判和應許(一 1~二 13)
 1. 以色列與猶大因拜偶像干罪(一 1~7)
 2. 先知為選民所受罪罰哀哭(一 8~16)
 3. 有權勢者多行強暴必受罪罰(二 1~11)
 4. 應許神必招聚餘民歸回如羊歸牢(二 12~13)
- 二、「以色列家的官長阿，你們要聽！」——聽神對國權的審判和應許(三 1~五 15)
 1. 耶路撒冷必因政教領袖干罪而淪亡(三 1~12)
 2. 預言彌賽亞國必得建立(四 1~13)
 3. 預言彌賽亞必要降臨(五 1~4)
 4. 預言彌賽亞必要掌管國度並報應列國(五 5~15)
- 三、「山嶺和地永久的根基阿，要聽！」——聽神對罪世的審判和應許(六 1~七 20)
 1. 譴責眾民不敬畏神、觸犯神必遭刑罰(六 1~16)
 2. 先知代眾民向神認罪，求神施恩憐憫(七 1~17)
 3. 先知頌讚神，深知無何能像神，神必施恩憐憫(七 18~20)

彌迦書第一章註解

壹、內容綱要

【先知宣告神的審判並為此哀號】

- 一、先知彌迦得到神的默示(1節)
- 二、神的審判——撒瑪利亞和耶路撒冷背道(2~7節)
- 三、先知的哀號——為眾民所受罪罰而哀哭(8~16節)

貳、逐節詳解

【彌一 1】「當猶大王約坦、亞哈斯、希西家在位的時候，摩利沙人彌迦得耶和華的默示，論撒馬利亞和耶路撒冷。」

〔呂振中譯〕「以下是永恆主的話，就是當猶大王約坦、亞哈斯、希西家執政的日子傳與摩利沙人彌迦的；是彌迦見了異象論到撒瑪利亞和耶路撒冷所說的。」

〔原文字義〕「約坦」耶和華是完美的；「亞哈斯」他已掌握；「希西家」耶和華已使剛強；「在位的時候」日子；「摩利沙」有酒醉器；「彌迦」誰像神；「默示」言論，言語；「撒馬利亞」看山；「耶路撒冷」平安的訓誨。

〔文意註解〕「當猶大王約坦、亞哈斯、希西家在位的時候」意指先知彌迦的盡職年間，是從南國猶大王約坦(主前 750~735 年，參王下十五 32~33)、亞哈斯(主前 735~720 年，參王下十六 1~2)、希西家(主前 720~691 年，參王下十八 1~2)，三個王在位的時候，大約共有六十年(主前 750~690 年)。

「摩利沙人彌迦得耶和華的默示」摩利沙是耶路撒冷西南方約 35 公里處的一個小村莊；彌迦大約與以賽亞、何西阿、阿摩司等三位先知同一個時期，但比他們稍晚(參賽一 1；何一 1；摩一 1)；耶和華的默示就是神的話，先知根據神的話而為神向人說話。

「論撒馬利亞和耶路撒冷」即指當時的南北兩國，撒馬利亞是北國以色列的首府，耶路撒冷是南國猶大的首府。

〔話中之光〕(一)這裡沒有提到彌迦父親的名，暗示他的父親名不見經傳，可能身分卑微，由此可見，他能夠為神所用，乃在乎他這個人如何，至於出身地位並不重要。

(二)彌迦作先知，論到以色列和猶大南北兩國。一個神的僕人所服事的範圍，全在乎神的安排，並不是根據他自己的選擇和喜好。

【彌一 2】「萬民哪，你們都要聽！地和其上所有的，也都要側耳而聽！主耶和華從祂的聖殿要見證你們的不是。」

〔呂振中譯〕「萬族之民哪，你們都要聽；地和充滿於其上的阿，要側耳以聽；主永恆主要見證你們的不是，主從祂的聖殿堂要斥責你們。」

〔原文字義〕「萬民」國家，人民，百姓；「聽」聽到，聽從；「所有的」滿，填滿的東西；「側耳而聽」傾聽，專注；「你們的不是」(原文無此片語)。

〔文意註解〕「萬民哪，你們都要聽」萬民指全世界的人；神在這裡要向全人類宣判南北兩國的罪罰。

「地和其上所有的，也都要側耳而聽」地和其上所有的意指全地的居民，亦即萬民；本句和上句乃平行同義子句，意思相同。

「主耶和華從祂的聖殿要見證你們的不是」你們的不是，意指以色列家和猶大家的罪過(參 5 節)；因以色列家和猶大家另立他們自己的邱壇，故耶和華從「祂的聖殿」，亦即「祂的居所」(參 3 節)發聲定罪它們。

〔話中之光〕(一)神對一國一族的審判，其原則關係到「萬民」和「全地」，所以凡是聖經上所記

載的事，原則上也與我們後世有關，所以我們不可輕看。

(二)神在地上的聖殿，表徵今日的教會。神今天就在教會中，關心各地教會的屬靈情形，並且在教會中說話、見證並引導。

【彌一 3】「看哪，耶和華出了祂的居所，降臨步行地的高處。」

〔呂振中譯〕「看哪，永恆主出了祂的地方，祂下來，踏在地之山丘。」

〔原文字義〕「出了」出來，前往；「居所」住所，地方；「降臨」下來，下降；「步行」踩踏，前進；「高處」高地，山。

〔文意註解〕「看哪，耶和華出了祂的居所」祂的居所指神在高天之上的居所，亦即祂的聖殿(參 2 節)；本句意指神即將有所行動。

「降臨步行地的高處」步行指腳踏在，表徵勝利和掌權；地的高處指眾山的峰頂上，表徵全地。本句意指神以行動宣示祂勝過一切、掌管全地。

〔話中之光〕(一)神不僅是「天上的神」，神也是「全地的神」，祂喜悅與地上屬祂的人來往，所以我們應當時刻親近祂，與祂交通來往。

(二)神步行地的高處——從高處細細查看地上所有的人事，也全盤掌握局勢。許多信徒只能從某一個角度領會周遭所發生的事，唯有與神同行的人，能夠超越過任何境遇，而從高處俯視一切，掌握全局。

【彌一 4】「眾山在祂以下必消化，諸谷必崩裂，如蠟化在火中，如水沖下山坡。」

〔呂振中譯〕「眾山必融化於祂以下，眾山谷必裂開，像蠟在火前面，像水傾瀉斜坡一樣。」

〔原文字義〕「消化」溶化，溶解；「崩裂」劈開，破開；「沖下」流動，澆灌。

〔文意註解〕「眾山在祂以下必消化」眾山表徵在上掌權的領袖，如王、首領、族長等；消化表徵俯伏在地。全句意指全地所有的領袖人物在神面前必降伏。

「諸谷必崩裂」諸谷表徵下層階級的一般百姓；崩裂表徵受壓以致崩潰。全句意指全地人民在神面前必不再強項硬心。

「如蠟化在火中」意指經不起神烈火的懲治。

「如水沖下山坡」意指經不起神藉環境的管教。

〔話中之光〕(一)地上所有的人，都不能在神面前站立，因此我們若遭受任何人的為難，只要將事情帶到神面前，一切都必消化、崩裂。

(二)山谷也象徵信徒所面對的許多艱難困苦，只要我們有信心，所有的困難終必「如蠟化在火中，如水沖下山坡」。

【彌一 5】「這都因雅各的罪過，以色列家的罪惡。雅各的罪過在哪裏呢？豈不是在撒馬利亞嗎？猶大的邱壇在哪裏呢？豈不是在耶路撒冷嗎？」

〔呂振中譯〕「這都因為雅各的過犯，以色列家的罪惡。雅各的過犯是什麼？豈不是撒瑪利亞麼？」

猶大家的罪惡（傳統：猶大的邱壇）是什麼？豈不是耶路撒冷麼？」

〔原文字義〕「雅各」抓住腳後跟的人；「罪惡」罪，罪的懲罰；「邱壇」高地，山丘。

〔文意註解〕「這都因雅各的罪過，以色列家的罪惡」雅各和以色列家在此乃同義詞，指以色列民。全句意旨神的管教和刑罰全都因他們自己的過犯與罪惡。

「雅各的罪過在哪裏呢？豈不是在撒馬利亞嗎？」意指北國以色列的過犯乃在於他們在王的領導下，一致違背神的誠命，去敬拜偶像假神。

「猶大的邱壇在哪裏呢？豈不是在耶路撒冷嗎？」意指南國猶大在他們王的領導下，雖有聖殿，卻仍保留拜偶像假神的邱壇，心懷二意，正是他們的過犯。

〔話中之光〕(一)許多時候，信徒被人攻擊或遭遇苦難，乃是因為我們得罪神，使神不能不管教我們，所以對付罪，乃是解決問題的最佳辦法。

(二)信徒最大的罪，乃是在神之外另有所愛慕、追求與崇拜，在不知不覺中，讓一些人事物成為我們心中無形的偶像假神。

【彌一 6】「所以我必使撒馬利亞變為田野的亂堆，又作為種葡萄之處；也必將她的石頭倒在谷中，露出根基來。」

〔呂振中譯〕「故此我必使撒瑪利亞變為野外的亂堆，作為種葡萄之處；我必將她的石頭倒在平谷中，使它的根基露出。」

〔原文字義〕「必使」使之變為，賦予；「田野」田地，開闊之地；「亂堆」廢墟堆，毀滅；「處」栽種的地方；「倒」流動，澆灌；「露出」揭開，揭露；「根基」底部。

〔文意註解〕「所以我必使撒馬利亞變為田野的亂堆，又作為種葡萄之處」意指北國以色列地首府撒瑪利亞城，必被燒毀變成一片廢墟，僅可供農牧，無法再建成城市；又因撒瑪利亞城原係建在山上(參王上十六 24)，僅適於種植葡萄之用。

「也必將她的石頭倒在谷中，露出根基來」意指為了種植葡萄，只好剷除廢墟中的石塊，將它們倒在山谷中，以致裸露出山脊來。

〔話中之光〕(一)神恨惡偶像假神以及拜偶像假神的人，人得罪神莫過於拜偶像。

(二)信徒必須清除心中所有的偶像，查出其根源並加予徹底對付，否則恐怕一個偶像過去了，另一個偶像接踵而來。

【彌一 7】「她一切雕刻的偶像必被打碎；她所得的財物必被火燒；所有的偶像我必毀滅；因為是從妓女雇價所聚來的，後必歸為妓女的雇價。」

〔呂振中譯〕「她的雕像都必被砸碎，她的淫資財物都必被火燒掉，她的偶象、我必使它都荒廢；因為從妓女的淫資收集來的終必回復為妓女的淫資。」

〔原文字義〕「偶像」雕刻的像(首字)；偶像，神像(次字)；「財物」(娼妓的)雇價；「毀滅(原文雙字)」命定(首字)；荒廢，荒涼(次字)；「雇價」(原文與「財物」同字)。

〔文意註解〕「她一切雕刻的偶像必被打碎，…所有的偶像我必毀滅」意指撒瑪利亞原有一切雕

刻而成的偶像假神，都要被打碎丟棄。

「她所得的財物必被火燒」意指北國歷代累積的財物，將要被火燒毀。

「因為是從妓女雇價所聚來的」意指撒瑪利亞所累積的財物，大體上與拜偶像假神有關，因為他們在拜偶像假神時，必出雇價與廟妓行淫，故可說是從妓女雇價所聚來的。

「後必歸為妓女的雇價」指撒瑪利亞所累積的財物，除了一部分被火燒毀之外，其餘的將被擄到拜偶像假神的外邦去，在那裡也將被轉用作廟妓的雇價。

〔話中之光〕(一)信徒對付偶像應不惜一切代價，犧牲慘重也在所不惜，務必「打碎」與「火燒」。

(二)來源不正常的財富，其去路和歸屬也必不正常。信徒千萬不可將來路不明的財物拿來奉獻給主，因為必不蒙主悅納。

【彌一 8】「先知說：因此我必大聲哀號，赤腳露體而行；又要呼號如野狗，哀鳴如鴛鳥。」

〔呂振中譯〕「因此我必嚎啕哀號，光腳裸體而行；我必號啕像野狗，哀鳴如鴛鳥。」

〔原文字義〕「大聲」發出哀號；「哀號」痛哭，哀痛；「露體」赤裸；「呼號」哀號；「野狗」蛇，海怪；「哀鳴」哀悼；「鴛鳥(原文雙字)」女兒(首字)；不潔淨的鳥(次字)。

〔文意註解〕「先知說：因此我必大聲哀號」意指先知彌迦必為撒瑪利亞的結局大聲哀號。

「赤腳露體而行」意指脫除外袍和鞋襪，呈半裸狀態，邊行走邊哀號，是當時一種舉哀的表現。

「又要呼號如野狗，哀鳴如鴛鳥」意指哀號之聲近似野狗和鴛鳥。

〔話中之光〕(一)對於俗世和教會中墮落敗壞的光景，信徒們該有的基本反應是「哀慟」，因為主的話說，「哀慟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必得安慰」(太五 4)。

(二)先知的「哀號」，表明他與神站在一起和神表同情，定罪拜偶像的罪。我們若對教會中一切不該有的光景冷漠無情，就顯明我們的屬靈感覺已經麻木不仁了。

【彌一 9】「因為撒馬利亞的傷痕無法醫治，延及猶大和耶路撒冷我民的城門。」

〔呂振中譯〕「因為撒瑪利亞的創傷無法醫治，乃是延及猶大，直逼我人民的城門，至於耶路撒冷。」

〔原文字義〕「傷痕」傷害，擊打；「無法醫治」衰弱，難病；「延及」帶來，引進。

〔文意註解〕「因為撒馬利亞的傷痕無法醫治」意指北國以色列不可能復原。

「延及猶大和耶路撒冷我民的城門」意指北國以色列受神懲治之後，現在輪到南國猶大，難免也被神責罰；不過責罰的程度較輕，僅耶路撒冷的城門被敵人攻破，全城陷入敵手，但未變成一片廢墟。

〔話中之光〕(一)在一般情況下，神所責打的，神也醫治(參申三十二 39)；但敬拜偶像假神所引起的責罰傷痕，竟至無法醫治，可見其嚴重性。

(二)偶像會傳染、擴散；任何一地甚至一國的偶像，會傳播到各地甚至各國，從而敗壞全人類。今日教會中包容同性戀的風氣，正在擴散到各地、各宗派的教會。

【彌一 10】「不要在迦特報告這事，總不要哭泣；我在伯·亞弗拉滾於灰塵之中。」

〔呂振中譯〕「（以下三行皆有讀音相似的戲語）不要在迦特報信，不要在亞柯哭泣（傳統：總不要哭泣。今稍點竄譯之。參士 1：31）；要在伯亞弗拉（傳統：伯亞勒弗拉）打滾於塵土中。」

〔原文字義〕「迦特」酒醉；「報告」宣告，顯明；「總不要哭泣(原文雙同字)」哭泣，哀號；「伯·亞弗拉」灰塵之家；「滾於(原文雙同字)」翻滾。

〔文意註解〕「不要在迦特報告這事」迦特係非利士人的城鎮(參摩六 2)，迦特的原文發音和報告相近；先知自言不要在迦特報告這事，以免被非利士人嗤笑。

「總不要哭泣」意指在仇敵面前不可哭泣。

「我在伯亞弗拉滾於灰塵之中」伯亞弗拉的原文發音和灰塵相近；先知自言要在伯亞弗拉滾於灰塵之中，進一步表達哀傷：(1)大聲哀號，赤腳露體而行(參 8 節)；(2)又要呼號如野狗，哀鳴如鴛鳥(參 8 節)；(3)滾於灰塵之中。

〔話中之光〕(一)今日教會最大的失敗，就是一個教會領袖的犯罪作惡，在報紙和電視台北大大地報導，以致整個基督教被世人嘲笑並藐視，使主蒙羞。

(二)千萬不要在外邦人和仇敵面前「哭泣」，外邦人和仇敵只會加增我們的恥辱，不會幫助我們；我們總要向神哭泣，祂是我們傾心吐意的對象。

【彌一 11】「沙斐的居民哪，你們要赤身蒙羞過去。撒南的居民不敢出來。伯·以薛人的哀哭使你們無處可站。」

〔呂振中譯〕「沙斐的居民哪，赤身慚愧走過去吧！撒南的居民不敢出來（此句有讀音相似的戲語）；伯以薛人的慟哭把你們立足之地都奪去（意難確定）。」

〔原文字義〕「沙斐」美麗；「赤身」裸體；「蒙羞」羞恥；「撒南」出來，尖的；「伯·以薛」狹窄之家；「哀哭」哀號；「無處可站」(沒有)站立之地。

〔文意註解〕「沙斐的居民哪，你們要赤身蒙羞過去」沙斐的原文字義是美麗悅目；本句寓意式表明南國猶大從原來美麗悅目的情況，轉變成在眾人眼前赤身蒙羞。

「撒南的居民不敢出來」撒南原文字義是出來；本句寓意式表明南國猶大因為蒙羞，從原先出來到處行走者變成不敢出來。

「伯以薛人的哀哭使你們無處可站」伯以薛原文字義是狹窄之家；本句寓意式表明南國猶大因為不敢出來，大家聚集在狹窄之家哀哭，就更變得無立足之地。

〔話中之光〕(一)「一失足成千古恨」；我們若有屬靈的眼光，就會看見教會中的墮落敗壞，實在是叫信徒們蒙羞的重大事故。

(二)所謂羞愧至「無地自容」，正是本節的寫照。神的子民本該在世人面前昂首挺胸，光明正大，但因得罪神，竟然淪落至此地步，怎可不悔改歸向神呢？

【彌一 12】「瑪律的居民心甚憂急，切望得好處，因為災禍從耶和華那裏臨到耶路撒冷的城門。」

〔呂振中譯〕「瑪律（即：『苦味』的意思）苦境的居民焦急等候著福利，因為有災禍從永恆主那裡降到耶路撒冷的城門。」

〔原文字義〕「瑪律」苦味，怨苦；「憂急」扭曲，折磨；「切望」（原文無此字）；「好處」好的，令人愉悅的；「災禍」惡的，壞的；「臨到」下降，下來。

〔文意註解〕「瑪律的居民心甚憂急，切望得好處」瑪律原文字義是苦味，好處又可譯作甘甜或甜美；本句寓意式表明南國猶大因為無立足之地（參 11 節），心裡焦慮，滿是苦味，絲毫沒有甘甜。

「因為災禍從耶和華那裏臨到耶路撒冷的城門」意指上述心境的改變（參 8，10~11 節），都因著神降禍給南國猶大。

〔話中之光〕（一）等到災禍臨頭，方始憂急焦慮，豈非太遲？信徒們應當趁著還有今日，早日預備好自己迎見你的神（參摩四 12）。

（二）拿俄米對她們說：不要叫我拿俄米（拿俄米就是甜的意思），要叫我瑪拉（瑪拉就是苦的意思），因為全能者使我受了大苦（得一 20）。瑪律居民們的經歷正與拿俄米的經歷相似。

【彌一 13】「拉吉的居民哪，要用快馬套車；錫安民〔原文是女子〕的罪由你而起；以色列人的罪過在你那裏顯出。」

〔呂振中譯〕「拉吉的居民哪，用快馬套車哦（此句有讀音相似的戲語）；〔這是錫安子民犯罪的起點〕因為以色列人的過犯都發現在你那裡。」

〔原文字義〕「拉吉」難以攻克的；「快馬」駿馬；「套」綁，繫；「錫安」乾枯之地；「民」女子；「罪」罪咎；「而起」首先，起頭；「罪過」罪過；「顯出」找到，發現。

〔文意註解〕「拉吉的居民哪，要用快馬套車」拉吉的原文發音和快馬相近；快馬套車指準備快速逃避敵人的追殺（參賽三十 16）。全句意指原本意欲快速迎敵，不料竟變成快速逃避敵人。

「錫安民的罪由你而起」意指耶路撒冷的罪乃因拉吉而引起（參王下十四 19）。

「以色列人的罪過在你那裏顯出」意指以色列家的罪也在拉吉被發現；究竟甚麼罪過，聖經並沒有明文記載，可能包括拜偶像假神，以及其他罪過。

〔話中之光〕（一）與其事後快速逃避災禍，不如事前快速追求神。追求神的獎賞，至少還有「或者可以得著」（參腓三 12）的希望，但逃避神的懲罰，則毫無可能。

（二）在神之外另有愛慕與追求，乃是一切罪惡的根源；人的「心」先離開了神，人的「手」和「腳」必然隨後犯罪並走罪惡的道路。

【彌一 14】「猶大啊，你要將禮物送給摩利設·迦特。亞革悉的眾族必用詭詐待以色列諸王。」

〔呂振中譯〕「故此你必將摩利設迦特作為妝奩送出；亞革悉伯、對以色列王、必致令其失望（此語讀音跟『亞革悉』一詞讀音相似）。」

〔原文字義〕「禮物」送走，臨別贈品，嫁妝；「摩利設·迦特」迦特的所有物；「亞革悉」欺騙；「眾族」家族；「詭詐」欺騙的，令人失望的。

〔文意註解〕「猶大啊，你要將禮物送給摩利設迦特」摩利設的原文發音和禮物（字義嫁妝）相近；

本句意指拉吉的罪過重大，難免被神討罪(參 13 節)，因此建議猶大家將拉吉當作嫁妝送給非利士人邊界的摩利設迦特，以免被牽連。

「亞革悉的眾族必用詭詐待以色列諸王」亞革悉的原文字義和詭詐相近；本句意指歷代猶大王被欺騙而誤以為亞革悉可作為禦敵的重鎮，事實卻不然，它經不起敵人的攻擊。

〔話中之光〕(一)本節教訓我們，信徒應當出代價對付罪，除去一切會招致神審判和懲罰的人事物，才能恢復與神之間親密的交通關係。

(二)不要相信自己，也不要信靠任何人；唯一值得我們相信並信靠的，乃是神自己。

【彌一 15】「瑪利沙的居民哪，我必使那奪取你的來到你這裏；以色列的尊貴人〔原文是榮耀〕必到亞杜蘭。」

〔呂振中譯〕「瑪利沙（『瑪利沙』與『這個霸佔者』讀音相似）的居民哪，我還要使這個霸佔者（『這個霸佔者』與『瑪利沙』讀音相似）來侵犯你呢；以色列的榮耀就永遠消失（傳統：必到亞杜蘭）。」

〔原文字義〕「瑪利沙」山頂；「奪取」佔有，剝奪；「尊貴人」榮耀，尊榮；「亞杜蘭」人的正義。

〔文意註解〕「瑪利沙的居民哪，我必使那奪取你的來到你這裏」瑪利沙的原文發音和奪取相近；本句意指那奪取的，就是那侵略者的軍隊，很快就會來到你這裡，亦即戰禍即將來到。

「以色列的尊貴人必到亞杜蘭」以色列的尊貴人按原文應翻作以色列的榮耀；亞杜蘭是昔日大衛逃避掃羅的追殺時藏身的洞穴(參撒下二十二 1)，可視作羞辱的表號。本句意指當戰禍一來到，以色列的榮耀便消失無蹤。

〔話中之光〕(一)人正說平安穩妥的時候，災禍忽然臨到他們，如同產難臨到懷胎的婦人一樣，他們絕不能逃脫(帖前五 3)。

(二)「在至高之處榮耀歸與神，在地上平安歸與祂所喜悅的人」(路二 14)。先讓神得著榮耀，後才有從神來的平安。當你完全是為著神的榮耀時，心靈必然升高至屬天永恆的境地；平安必要作王，平安必然來到，因為我們不再受世俗與得失所困擾。

【彌一 16】「猶大啊，要為你所喜愛的兒女剪除你的頭髮，使頭光禿，要大大地光禿，如同禿鷹，因為他們都被擄去離開你。」

〔呂振中譯〕「猶大阿，為你的嬌麗兒女剪髮、使其頭光禿哦；使你的光禿大如禿鷹哦；因為他們都必流亡而離開你。」

〔原文字義〕「喜愛」雅趣，樂趣；「剪除」剪，割；「頭髮」(原文無此字)；「使頭光禿」剃光頭髮，使成光頭；「大大地」變大，變寬；「光禿」光禿，禿處；「被擄」擄掠，顯露；「離開」(原文無此字)。

〔文意註解〕「猶大啊，要為你所喜愛的兒女剪除你的頭髮」剪除頭髮是舉哀的表示；本句意指猶大家的歷史性浩劫即將來臨，故當準備為眾兒女的苦難舉哀。

「使頭光禿，要大大地光禿，如同禿鷹」意指全然光禿，是極其悲痛的表现。

「因為他們都被擄去離開你」意指猶大人全都被擄離開猶大地，散居在外邦。
〔話中之光〕(一)敬畏耶和華的，大有倚靠，他的兒女，也有避難所(箴十四 26)。
(二)你的兒女都要受耶和華的教訓，你的兒女必大享平安(賽五十四 13)。

叁、靈訓要義

【神的子民應當側耳聽神的話】

- 一、神的話的來源(1 節)
 - 1.神僕人得自神的默示(1 節)
 - 2.神僕人將所得神的默示述說出來(1 節)
- 二、神的話特別關乎神子民所犯的罪(2~7 節)
 - 1.要側耳而聽神從祂的居所見證祂子民的不是(2 節)
 - 2.神行走在地的高處查看祂子民的情況(3 節)
 - 3.神子民無論大小都必在神面前赤露敞開(4 節)
 - 4.神子民最大的罪惡乃是崇拜偶像假神(5 節)
 - 5.神必要徹底懲治拜偶像假神的罪(6~7 節)
- 三、神的話顯示神對祂子民的罪罰極其可怕(8~16 節)
 - 1.神的懲治與責罰極其嚴厲可畏(8~9 節)
 - 2.神的懲治與責罰使祂子民感到羞愧悲哀(10~11 節)
 - 3.神的懲治與責罰使祂子民倍感沉痛(12 節)
 - 4.神的懲治與責罰使祂子民難以承擔(13~14 節)
 - 5.神的懲治與責罰使祂子民蒙受戰禍(15 節)
 - 6.神的懲治與責罰使祂子民被擄分散(16 節)

彌迦書第二章註解

壹、內容綱要

【先知嚴責惡人肆行欺壓】

- 一、惡人圖謀奸計與神籌畫降災禍(1~5節)
- 二、先知不顧被禁止仍說預言譴責惡人多行強暴(6~11節)

三、應許神必招聚餘民歸回如羊歸牢(12~13節)

貳、逐節詳解

【彌二 1】「禍哉，那些在牀上圖謀罪孽、造作奸惡的！天一發亮，因手有能力就行出來了。」

〔呂振中譯〕「有禍阿那些在牀上圖謀奸惡、暗中作壞事的！因為他們手中有權力、天一亮就實行出來。」

〔原文字義〕「禍哉」哀哉；「圖謀」思考，計劃；「罪孽」邪惡，苦惱；「造作」實行，製造；「奸惡」惡的，壞的；「發亮」亮光，日光。

〔文意註解〕「禍哉」意指下面所描述的人有禍了。

「那些在牀上圖謀罪孽」意指本該休息、安眠的時間，卻用來設計陷害別人和不法之事，表示終日所思想的，盡是陰謀詭計。

「造作奸惡的」意指起意或發起壞事的人。

「天一發亮，…就行出來了」意指越快越好，將計謀付諸實行。

「因手有能力」含意如下：(1)指強權即公理，誰有力量，誰就能佔便宜；(2)指完全倚靠自己，以自己為「神」的；(3)指裝備自己，一出手便無人能阻止或制裁。

〔話中之光〕(一)邪惡的計謀乃是在人們不知不覺的時候暗地裡醞釀，時機一成熟就付諸實行；正直的人雖然光明正大，但不能不防備惡人的暗算。

(二)世人所倚靠的是「手中的能力」，亦即「強權就是公理」；但我們基督徒持守公平、公義，遵行神的真理，因為我們凡事不能敵擋真理，只能扶助真理(參林後十三 8)。

【彌二 2】「他們貪圖田地就佔據，貪圖房屋便奪取；他們欺壓人，霸佔房屋和產業。」

〔呂振中譯〕「他們貪愛田地、就強奪，貪愛房屋、便奪取；他們欺壓人和人的家屬，才取人和人的產業。」

〔原文字義〕「貪圖」貪圖，渴望；「佔據」掠奪，搶劫；「奪取」舉起，拿走；「欺壓」壓迫，錯待；「霸佔」(原文無此字)。

〔文意註解〕「他們貪圖田地就佔據，貪圖房屋便奪取」意指只要他們所看中的，便巧奪豪取，凡事順遂。

「他們欺壓人，霸佔房屋和產業」意指利用權勢和暴力，將原屬別人的房屋和產業據為己有。

〔話中之光〕(一)要治死你們在地上的肢體，就如淫亂、污穢、邪情、惡慾，和貪婪；貪婪就與拜偶像一樣(西三 5)。

(二)貪財是萬惡之根。有人貪戀錢財，就被引誘離了真道，用許多愁苦把自己刺透了(提前六 10)。

【彌二 3】「所以耶和華如此說：我籌劃災禍降與這族；這禍在你們的頸項上不能解脫；你們也不能昂首而行，因為這時勢是惡的。」

〔呂振中譯〕「故此永恆主這麼說：看吧，我在對這家族籌畫負軛之苦楚，你們不能從其下縮回脖子，也不能昂首而行；因為這時勢很險惡。」

〔原文字義〕「籌劃」思考，計劃；「災禍」惡的，壞的；「這族」家族，部族；「頸項」脖子，頸背；「解脫」離開，移動；「昂首」自豪的，高傲的；「時勢」時候，時機；「惡的」惡的，壞的。

〔文意註解〕「所以耶和華如此說：我籌劃災禍降與這族」這族指這班人的家族；全句意指神判定要以天災人禍報應這班惡人。

「這禍在你們的頸項上不能解脫」你們指這班欺壓別人的惡人；全句意指凡是神所判定的災禍與報應，不達目的決不休止，人不能逃避與擺脫。

「你們也不能昂首而行」有二意：(1)指加在頸項上的軛過於沉重；(2)指神的懲罰剝奪了他們的權勢和財力，使他們在別人面前抬不起頭來。

「因為這時勢是惡的」意指在神懲罰的日子，情勢改變，轉而對他們不利。

〔話中之光〕(一)以色列啊，你與我反對，就是反對幫助你的，自取敗壞(何十三 9)。你們行事若與我反對，不肯聽從我，我就要按你們的罪加七倍降災與你們(利二十六 21)。

(二)時勢握在神的手中。順應神的人，必然得享良好的時勢；悖逆神的人，必然遭遇險惡的時勢。

【彌二 4】「到那日，必有人向你們提起悲慘的哀歌，譏刺說：我們全然敗落了！耶和華將我們的分轉歸別人，何竟使這分離開我們？祂將我們的田地分給悖逆的人。」

〔呂振中譯〕「當那日必有人發表嘲弄歌來譏笑你們說，必有人唱起悲慘的哀歌，說：『我們澈底被毀滅了；我人民的業分、他竟轉換給人了；他怎樣從我手裡挪去阿！他把我們的田地分給擄掠我們的人（傳統：背道的人）了。』」

〔原文字義〕「提起」舉起，拿走；「哀歌」哀歌，哀悼；「譏刺」哭泣，哀悼；「全然敗落(原文雙同字)」完全的毀滅；「分」一份，一片土地；「轉歸」變換；「離開」離開，移動；「分給」分開，分享；「悖逆的人」遠離神，叛教。

〔文意註解〕「到那日，必有人向你們提起悲慘的哀歌」意指在那種境遇中，或是同伴有感而發，或是別人落井下石，故意哼唱起悲傷的哀歌。

「譏刺說：我們全然敗落了」意指以反諷的口吻，承認一生積蓄蕩然無存。

「耶和華將我們的分轉歸別人」意指是神將我們當得的產業轉讓給別人。

「何竟使這分離開我們？」意指神竟將我們當得的產業奪去。

「祂將我們的田地分給悖逆的人」意指神將我們的田地分賜給擄掠我們的外邦人。

〔話中之光〕(一)耶和華是我的產業，是我杯中的份；我所得的，你為我持守(詩十六 5)。

(二)耶和華試驗義人，惟有惡人和喜愛強暴的人，祂心裡恨惡。祂要向惡人密佈網羅，有烈火、硫磺、熱風作他們杯中的份(詩十一 5~6)。

【彌二 5】「所以在耶和華的會中，你必沒有人拈鬮拉準繩。」

〔呂振中譯〕「因此在永恆主的大眾中，你竟沒有拈鬮拉測量繩的人了。」

〔原文字義〕「會中」集會，會眾；「拈鬮」鬮，抽籤用的小卵石；「拉」丟，投擲；「準繩」繩索，度量過的疆域。

〔文意註解〕「所以在耶和華的會中」意指在屬神的會眾當中。

「你必沒有人拈鬮拉準繩」意指沒有一個神的子民可以為大家分配產業和定界限的。

〔話中之光〕(一)「拈鬮拉準繩」表徵按照神的旨意執行判斷；當教會的屬靈情況正常的時候，教會中必然有很多聖徒能夠分辨是非，作出正確的判斷(參林前六 2)。

(二)倘若你的弟兄得罪你，你就去趁著只有他和你在一處的時候，指出他的錯來；他若聽你，你便得了你的弟兄。他若不聽，你就另外帶一兩個人同去，要憑兩三個人的口作見證，句句都可定準。若是不聽他們，就告訴教會；若是不聽教會，就看他像外邦人和稅吏一樣(太十八 15~17)。

【彌二 6】「他們〔或譯：假先知〕說：你們不可說預言；不可向這些人說預言，不住地羞辱我們。」

〔呂振中譯〕「有人發神言說：『不可發神言；不該發神言論到這些事；羞辱是不會趕上來的。』」

(本節意難確定) 」

〔原文字義〕「他們」預言，傳講；「說預言」(原文與「他們」同字)；「不住地」搬走，退步；「羞辱」侮辱，斥責。

〔文意註解〕「他們說：你們不可說預言」他們指自以為是神的發言人的假先知；全句意指假先知禁止真先知為神說話。

「不可向這些人說預言」這些人指 1~4 節為富不仁的惡人；全句意指不可說預言攻擊這些惡人。

「不住地羞辱我們」有兩種不同的解釋：(1)我們指假先知，因他們與前述惡人狼狽為奸，故攻擊惡人的話使他們覺得被羞辱；(2)我們指包括彌迦在內的真先知，那些假先知不斷地以羞辱的話來制止真先知為神說話。

〔話中之光〕(一)要切慕屬靈的恩賜，其中更要羨慕的，是作先知講道(或作說預言)；作先知講道的，是對人說，要造就、安慰、勸勉人(林前十四 1，3)。

(二)教會中往往會有一些好為首的人，他們用惡言攻擊使徒和先知，又禁止聖徒接待為神說話的人(參約參 9~10)。

【彌二 7】「雅各家啊，豈可說，耶和華的心不耐嗎〔或譯：心腸狹窄嗎〕？這些事是祂所行的嗎？我——耶和華的言語豈不是與行動正直的人有益嗎？」

〔呂振中譯〕「雅各家阿，是不是可以說：永恆主心裡著急、不能忍耐呢？或是說這是他所作事的作風呢？他的話（傳統：我的話）豈不是對行為正直的人有益的麼？」

〔原文字義〕「不耐」縮短，無效益；「所行的」慣常的做法；「正直」筆直，正確；「有益」美

好，喜歡，令人滿意。

〔文意註解〕「雅各家啊，豈可說，耶和華的心不耐嗎？」這裡是對禁止真先知為神說話的回應；全句意指神定罪以色列人的惡行，並不表示神的心腸狹窄，缺乏耐心。

「這些事是祂所行的嗎？」這些事指神降罰的事；本句表明刑罰並不是神的本意，因為祂樂於施恩。

「我——耶和華的言語豈不是與行動正直的人有益嗎？」行動正直的人指行事秉遵神的心意、符合神公義之法則的人；全句意指神的言語對良善的人是有益的。

〔話中之光〕(一)神的寬容、忍耐，為要領我們悔改(參羅二 4)；所以務要趁著還有今日，天天彼此相勸，免得你們中間有人被罪迷惑，心裏就剛硬了(參來三 13)。

(二)神的言語句句都是煉淨的，投靠祂的，祂便作他們的盾牌(箴三十 5)。

【彌二 8】「然而，近來我的民興起如仇敵，從那些安然經過不願打仗之人身上剝去外衣。」

〔呂振中譯〕「但是你們卻起來攻擊我人民（傳統：但是昨日我人民舉起來）、看為仇敵；你們竟從和平人身上剝去外衣（傳統：你從一件衣服上剝去外衣），從那些坦然無疑而經過、不願爭戰的人身上、剝去外衣。」

〔原文字義〕「近來」近來，以前；「興起」起身，起來；「安然」平安，安全；「經過」穿越，路過；「打仗」戰役，戰爭；「剝去」剝下，脫去；「外衣(原文雙字)」衣服，外袍(首字)；披風，斗篷(次字)。

〔文意註解〕「然而」意指神不得不對祂的子民有所反應。

「近來我的民興起如仇敵」意指這些日子，原本順命的子民竟如仇敵般抗命。

「從那些安然經過不願打仗之人身上剝去外衣」意指對那些喜愛和平、與人相安無事的人們，伸手剝削他們。

〔話中之光〕(一)神的子民中竟然有人興起如仇敵，可見在今日教會中，也有一些人行事是基督十字架的仇敵(參腓三 18)，我們應當避開他們。

(二)若是能行，總要盡力與眾人和睦。親愛的弟兄，不要自己伸冤，寧可讓步，聽憑主怒；因為經上記著：主說：伸冤在我；我必報應(羅十二 18~19)。

【彌二 9】「你們將我民中的婦人從安樂家中趕出，又將我的榮耀從她們的小孩子盡行奪去。」

〔呂振中譯〕「我人民間的婦女、你們給趕出、離開他們雅*的家中；我視為『尊榮』的人、你們給奪取、永遠離開他們的小孩。」

〔原文字義〕「安樂」雅趣，豪華；「家」房屋；「趕出」趕走，驅逐；「榮耀」光輝，榮譽；「盡行」永遠，一直；「奪去」拿走，掠奪。

〔文意註解〕「你們將我民中的婦人從安樂家中趕出」你們指為富不仁的惡人(參 1~4 節)；全句意指這些惡人伸手搶奪別人的家業，使素來與人無爭的婦女變成無家可歸。

「又將我的榮耀從她們的小孩子盡行奪去」我的榮耀指通過神子民安居樂業所顯現出來的，

一種神的同在和祝福的光景；全句意指這些惡人不但殃及無辜，並且使他們失去神的同在和祝福。

【話中之光】(一)神在祂的聖所作孤兒的父，作寡婦的伸冤者(詩六十八 5)。

(二)在至高之處榮耀歸與神，在地上平安歸與祂所喜悅的人(路二 14)。我們越多享受祂的平安，也就越多歸榮耀與神。

【彌二 10】「你們起來去吧！這不是你們安息之所；因為污穢使人〔或譯：地〕毀滅，而且大大毀滅。」

〔呂振中譯〕「起來，去吧！因為這不是個安居之地；為了『不潔淨』的緣故你們必被毀滅（傳統：它必毀滅），慘重的毀滅。」

〔原文字義〕「安息之所」安息之所，休息；「污穢」被玷汙，不潔；「毀滅(首字)」網綁，敗壞，破壞；「大大」有病；「毀滅(次字)」繩索，痛苦，毀滅。

〔文意註解〕「你們起來去吧」暗示神要使他們被擄離開迦南美地，流放到外邦人之地。

「這不是你們安息之所」暗示神不再與他們同在，無法再在此地安然居住。

「因為污穢使人毀滅，而且大大毀滅」使人宜譯作使它，指原住之地；暗示這地必要因外邦敵人的入侵而被玷汙，更進一步被破壞到完全不適合供神的子民居住。

【話中之光】(一)信徒若與世俗同流合污，就必失去神的同在與保守，也就必然不能平安度日。

(二)神的話說，你們務要從他們中間出來，與他們分別；不要沾不潔淨的物，我就收納你們(餐林後六 17)。

【彌二 11】「若有人心存虛假，用謊言說：我要向你們預言得清酒和濃酒。那人就必作這民的先知。」

〔呂振中譯〕「假使有人以虛假的作風往來而撒謊說：『我要向你們發神言講論酒和濃酒的題目（或譯：我要為了酒和濃酒的代價而向你們發神言）』，這種人便可以做這人民的神言人了！」

〔原文字義〕「虛假」虛假，欺騙；「謊言」騙人，說謊；「預言」說預言，傳講；「先知」(原文與「預言」同字)。

〔文意註解〕「若有人心存虛假」意指在神的子民中間若有人被邪靈驅使，說話以假亂真，他就是假先知。

「用謊言說：我要向你們預言得清酒和濃酒」本句說明假先知的特點：(1)說謊話，一派胡言亂語；(2)自稱是先知，為神說話；(3)甜言蜜語，如酒令人陶醉；(4)以說預言為手段，騙取工價。

「那人就必作這民的先知」意指這種假先知，說話正合這些人的口味，大受歡迎，被眾人公認是神差來的先知。

【話中之光】(一)說話迎合眾人的口味，以虛假當作真理，固然能博得眾人的心，卻失去神的認可(參太七 22~23)。

(二)使徒保羅說，我現在是要得人的心呢？還是要得神的心呢？我豈是討人的喜歡麼？若仍舊討人的喜歡，我就不是基督的僕人了(參加一 10)。

【彌二 12】「雅各家啊，我必要聚集你們，必要招聚以色列剩下的人，安置在一處，如波斯拉的羊，又如草場上的羊群；因為人數眾多就必大大喧嘩。」

〔呂振中譯〕「雅各家阿，我一定要聚集你們所有的人，我斷然要招聚以色列餘剩之民；我必將他們安置在一處、像羊在羊圈裡（傳統：『波斯拉』今改點母音譯之），像草群在草場上：都嘈嘈雜雜、充滿著人。」

〔原文字義〕「必要聚集(原文雙同字)」招聚，聚集；「必要招聚(原文雙同字)」招集，集合；「剩下的人」剩餘的，餘民；「安置」放置，設立；「波斯拉(原文雙字)」圍籬，羊欄(首字)；羊欄，堡壘(次字)；「草場上(原文雙字)」當中，中間(首字)；草原(次字)；「眾多」(原文無此字)；「大大喧嘩」騷亂，抱怨。

〔文意註解〕12~13 節的話有兩種全然相反的解釋：(1)指假先知投眾人所好，專講神的祝福帶進繁榮興盛的話。這種解釋，剛好一氣呵成，把第二、三章連貫起來。(2)指先知彌迦的預言，講到以色列人在末日將會得到復興。這種解釋，是接續第 10 節暗示性的預言，然後在第四、五章得到關於將來更詳盡的預言。從「招聚以色列剩下的人」看，第二種解釋較為合理。

「雅各家啊，我必要聚集你們」意指神將來會把被擄分散在列國的以色列民(參 10 節)招聚在一起。

「必要招聚以色列剩下的人」剩下的人指餘民，亦即回歸之民；本句乃前句的補充說明。

「安置在一處」意指南北兩國將會再度合而為一。

「如波斯拉的羊」波斯拉取其原文字義「羊圈」，意指得到神的保守。

「又如草場上的羊群，因為人數眾多就必大大喧嘩」形容招聚在一起以色列民，人數眾多，如羊群擁擠，以致聲音吵雜。

〔話中之光〕(一)以色列人有幾分是硬心的，等到外邦人的數目添滿了，於是以色列全家都要得救。如經上所記：必有一位救主從錫安出來，要消除雅各家的一切罪惡(羅十一 25~26)。

(二)耶和華是我的牧者，我必不至缺乏(詩二十三 1)。主耶穌說，我是好牧人；我認識我的羊，我的羊也認識我(參約十 14)。

【彌二 13】「開路的〔或譯：破城的〕在他們前面上去；他們直闖過城門，從城門出去。他們的王在前面行；耶和華引導他們。」

〔呂振中譯〕「那衝破缺口者必在他們前面上去；他們必衝破缺口、闖過城門，從城門出去；他們的王領他們在前面過去，永恆主引導他們在前頭行。」

〔原文字義〕「開路的」衝破，突破；「直闖過」(原文與「開路的」同字)；「引導」首領，領袖。

〔文意註解〕「開路的在他們前面上去」意指神是他們的開路者，為他們衝破障礙。

「他們直闖過城門，從城門出去」意指神將他們從敵人的轄制中釋放出來。

「他們的王在前面行，耶和華引導他們」意指神要作他們的王，並且親自在前面引導。

〔話中之光〕(一)祂使我的靈魂蘇醒，為自己的名引導我走義路(詩二十三 3)。

(二)耶和華阿，求你將你的道指教我，因我仇敵的緣故引導我走平坦的路(詩二十七 11)。

叁、靈訓要義

【神的籌畫vs惡人的圖謀】

- 一、惡人的圖謀(1~2 節)
 - 1.在床上圖謀罪孽造作奸惡(1 節上)
 - 2.因手有能力，就行出來(1 節下)
 - 3.貪圖田地、房屋，便欺壓、霸佔(2 節)
- 二、神籌畫降災禍與惡人一族(3 節)
 - 1.災禍不得解脫(3 節上)
 - 2.不能昂首而行，因時勢是惡的(3 節下)
- 三、惡人的反應(4~5 節)
 - 1.哀嘆神將他們的分轉歸別人(4 節)
 - 2.在耶和華的會中無人為他們維權(5 節)
- 四、神與邪惡權勢之間的爭執(6~11 節)
 - 1.惡人羞辱並禁止先知說預言(6 節)
 - 2.神心存忍耐，祂的言語使正直的人得益處(7 節)
 - 3.民中有人興起如仇敵，剝奪和平之人的權益(8 節)
 - 4.欺凌孤兒寡婦，使他們失去安樂與神的榮耀(9 節)
 - 5.神必使外邦敵人入侵，叫惡人不得在原地安居(10 節)
 - 6.神將容許假先知在惡人中間作威作福(11 節)
- 五、神應許招聚餘民歸回(12~13 節)
 - 1.神將必使被擄的餘民歸回原地，也必牧養他們(12 節)
 - 2.神必引導他們平安前行(13 節)

彌迦書第三章註解

壹、內容綱要

【先知譴責政教領袖】

- 一、先知責備政治領袖(1~4節)

二、先知責備宗教領袖(5~8節)

三、先知預言因政教領袖的罪，必致耶路撒冷淪亡(9~12節)

貳、逐節詳解

【彌三 1】「我說：雅各的首領，以色列家的官長啊，你們要聽！你們不當知道公平嗎？」

〔呂振中譯〕「我說：雅各的首領阿，你們要聽；以色列家的官長阿，你們要留心；你們的本分不是應當明白公平麼？」

〔原文字義〕「首領」首領，領袖，頭；「官長」官長，統治者；「公平」公義，公正，判決。

〔文意註解〕「我說：雅各的首領，以色列家的官長啊」我指先知彌迦；雅各和以色列是同義詞，指以色列全民；首領和官長也是同義字，指領導階層與領袖人物。

「你們要聽」意指提醒對方注意。

「你們不當知道公平嗎？」意指他們濫用地位和權柄，待人處事不秉公行義。

〔話中之光〕(一)首領和官長是為下屬和眾民主持公義的人，他們的責任是維護公平和公義，然而事實上這些掌權者卻往往濫用權柄，率先破壞公平和公義。

(二)道理上的「知道」是一回事，經歷上的「知道」又是另一回事；我們所需要的是經歷上的「知道」，而不僅僅止於道理上的「知道」。

【彌三 2】「你們惡善好惡，從人身上剝皮，從人骨頭上剔肉，」

〔呂振中譯〕「你們這些恨惡良善、喜愛壞事、從我人民身上剝奪了皮、從他們骨頭上剔肉的；」

〔原文字義〕「惡(首字)」恨惡；「善」好的，令人愉悅的；「好」愛；「惡(次字)」惡的，壞的；「剝」撕走；掠奪；「剔肉」肉身。

〔文意註解〕「你們惡善好惡」意指欺壓善良，反倒袒護惡人。

「從人身上剝皮，從人骨頭上剔肉」意指殘忍凶暴，如同野獸或屠夫，將人剝削到一無所剩。

〔話中之光〕(一)掌權者顛倒是非，恨惡良善、喜愛邪惡，這種人真是神人共憤，還能期待他們有甚麼好治理呢？

(二)剝削百姓，直至體無完膚，進而刮骨剔肉，殘忍凶暴；為官者盡一切所能地榨取民脂民膏，難怪惹神忿怒，必要向他們問罪。

【彌三 3】「吃我民的肉，剝他們的皮，打折他們的骨頭，分成塊子像要下鍋，又像釜中的肉。」

〔呂振中譯〕「你們這些吃我人民的肉、剝去他們的皮、打折他們的骨頭，切開像肉塊（傳統作關繫辭。今仿七十子敘利亞譯本調換字母譯之）在鍋裡，像肉在釜中的。」

〔原文字義〕「吃」吃，吞噬；「肉」肉身；「剝」剝去，脫去；「打折」粉碎；「分成塊子」攤開，分散；「釜」大鍋。

〔文意註解〕「吃我民的肉，剝他們的皮」乃形容殘忍剝削，貪得無厭(參詩十四 4；摩八 4)；意指魚肉平民，令人體無完膚。

「打折他們的骨頭」乃形容使人粉身碎骨；意指令人無法站立，無以維生。

「分成塊子」乃形容使人妻離子散，殃及無辜；意指令人家破人亡。

「像要下鍋，又像釜中的肉」乃形容要刮要烹，隨心所欲；意指將人抽筋吸髓，全然歸己。

〔話中之光〕(一)執政掌權者奉神的命令，照顧神的群羊，本當犧牲自己，盡力保護群羊，並且看顧牧養；如果趁機濫用權勢，欺壓他們，他們的哀聲，必會上達天聽，這些人必為自己招致極其可悲的下場。

(二)吃民肉、剝民皮、打折民骨、切成塊、下鍋烹煮，用來形容官長們的惡行，實在令人髮指；現代官場的惡劣，恐怕有過之而無不及。信徒們應當引為鑑戒，切莫與世俗同流合污。

【彌三 4】「到了遭災的時候，這些人必哀求耶和華，祂卻不應允他們。那時祂必照他們所行的惡事向他們掩面。」

〔呂振中譯〕「那時這些壞人必向永恆主哀呼，永恆主卻不應他們；那時祂必掩面不顧他們，因為他們幹出壞事來。」

〔原文字義〕「到了遭災的時候」(原文無此片語)；「哀求」哀號，呼求；「應允」回答，回應；「惡事」有害的，邪惡的；「掩」隱藏，遮掩。

〔文意註解〕「到了遭災的時候」意指到了面臨神的審判之時。

「這些人必哀求耶和華，祂卻不應允他們」這些人和他們指首領和官長(參 1 節)，亦即欺壓別人的人(參 2~3 節)；哀求指懇求赦免，但神必要向他們問罪。

「那時祂必照他們所行的惡事向他們掩面」掩面意指毫無憐憫的審判和懲罰。

〔話中之光〕(一)塞耳不聽窮人哀求的，他將來呼籲也不蒙應允(箴二十一 13)。凡掩面不看顧困苦人的困境的，將來神也必向他們掩面。

(二)今日在教會中作神管家的人。不要只貪圖安逸的生活，輕忽神的託付，享受權利卻不存心盡職。

【彌三 5】「論到使我民走差路的先知——他們牙齒有所嚼的，他們就呼喊說：平安了！凡不供給他們吃的，他們就預備攻擊他〔預備攻擊他：或譯說必遭遇刀兵〕——耶和華如此說：」

〔呂振中譯〕「論到一些神言人、那些使我人民走迷了路的、永恆主是這麼說的：他們牙齒間若有可嚼之時，他們就喊叫『平安』；人若對他們口中無所供給時，他們就開始向這人宣戰了。」

〔原文字義〕「走差路」犯錯誤；「先知」發言人，說話者；「嚼」咬；「呼喊」宣告，朗讀；「平安」平安，完全，健全；「供給」給，安放；「預備」被尊為聖；「攻擊」戰役，戰爭。

〔文意註解〕「論到使我民走差路的先知」意指那些使神的子民犯錯的假先知。

「他們牙齒有所嚼的」意指他們為私利而說話(參 11 節)。

「他們就呼喊說：平安了」意指他們專說吉祥的話以討好對方。

「凡不供給他們吃的，他們就預備攻擊他」意指假先知敵視那些不肯行賄的人，預備以他們必將遭遇災禍的話來攻擊他們。

「耶和華如此說」意指以上的判決乃是來自神自己。

〔話中之光〕(一)傳道人不可為利混亂神的道；乃是由於誠實，由於神，在神面前憑著基督講道(參林後二 17)。

(二)神的僕人要將那些暗昧可恥的事棄絕了；不行詭詐，不謬講神的道理，只將真理表明出來，好在神面前把自己薦與各人的良心(參林後四 2)。

(三)弟兄們，那些離間你們、叫你們跌倒、背乎所學之道的人，我勸你們留意躲避他們。因為這樣的人，不服事我們的主基督，只服事自己的肚腹，用花言巧語誘惑那些老實人的心(羅十六 17~18)。

【彌三 6】「你們必遭遇黑夜，以致不見異象；又必遭遇幽暗，以致不能占卜。日頭必向你們沉落，白晝變為黑暗。」

〔呂振中譯〕「故此必給你們黑夜，全無異象，必給你們黑暗，全無占卜。對『神言人』們、日必落了，對向『神言人』們、白晝必變為黑暗了。」

〔原文字義〕「遭遇」(原文無此字)；「異象」景象，啟示；「遭遇幽暗(原文雙同字)」變黑，變暗；「占卜」占卜，預測神意；「沉落」來，去。

〔文意註解〕「你們必遭遇黑夜，以致不見異象」你們指假先知，這些人從未見過從神來的異象，因此本句的意思是說，假先知自己必要身陷災禍中(參賽八 22)，以致在眾人面前敗露自己，從未見過異象，一派胡言亂語。

「又必遭遇幽暗，以致不能占卜」遭遇幽暗與遭遇黑夜同義，乃指身陷災禍中(參賽八 22)；占卜指騙人的邪術。全句意指他們不能再繼續騙人了。

「日頭必向你們沉落，白晝變為黑暗」意指神審判與降罰假先知的日子必要來到。

〔話中之光〕(一)傳道人若存心不正，被私慾所充滿，就落入黑暗中，看不見神的亮光，以致無法為神說話。

(二)但他們的心幾時歸向主，帕子就幾時除去了，得以敞著臉看見主的榮光(參林後三 16, 18)。可見，信徒所以得不到神的啟示，問題不在於我們的聰明才智，乃在於我們的心眼受到蒙蔽，彷彿白晝變為黑暗。

【彌三 7】「先見必抱愧，占卜的必蒙羞，都必摀著嘴唇，因為神不應允他們。」

〔呂振中譯〕「見異象者必抱愧，占卜者必蒙羞；他們都必才著上咀唇而哀悼，因為神不應他們。」

〔原文字義〕「先見」先見，看見異象的人；「抱愧」使蒙羞，羞愧；「蒙羞」羞愧，羞慚；「摀著」蒙上，包住；「應允」回答，回應。

〔文意註解〕「先見必抱愧，占卜的必蒙羞」此處先見仍和占卜的一樣，都指假先知；全句意指假先知必因自己的預言不應驗，而抱愧蒙羞。

「都必摀著嘴唇，因為神不應允他們」意指屆時必因所說的預言全部落空，而摀著自己的嘴唇，表示慚愧。

〔話中之光〕(一)傳道人最大的羞愧，就是胡言亂語，不能為神說話。所傳講的都是出於人自己的意思，憑著自己的愛好，根據自己的想望而言，當然神決不會照他們所說的成全。

(二)你們要防備假先知。他們到你們這裏來，外面披著羊皮，裏面卻是殘暴的狼(太七 15)。

【彌三 8】「至於我，我藉耶和華的靈，滿有力量、公平、才能，可以向雅各說明他的過犯，向以色列指出他的罪惡。」

〔呂振中譯〕「至於我呢、我仗著永恆主的靈、即滿有力量、滿有公平和能力、可以向雅各說明他的過犯，向以色列指出他的罪。」

〔原文字義〕「至於我」但是，然而；「靈」靈，氣，風；「滿有」滿，充滿；「力量」力量，能力，勢力；「才能」能力，力量；「說明」顯明；「過犯」罪過；「指出」(原文無此字)；「罪惡」罪，贖罪祭。

〔文意注解〕「至於我，我藉耶和華的靈」意指先知彌迦乃是被神的聖靈感動而為神說話。

「滿有力量、公平、才能」意指話語本身富有感人的力量(參路一 17；徒一 8)；無論向著誰說話，全然公平、正直(參詩五十一 10；賽四十二 1)；向著反對的人則富有勇氣的力量(參該二 5；提後一 7)。

「可以向雅各說明他的過犯，向以色列指出他的罪惡」雅各和以色列乃同義詞(參 1 節)；全句意指先知為神說話，主要使命是向神的子民顯明他們的罪過。

〔話中之光〕(一)為神傳講信息最要緊的是倚靠神的聖靈，被聖靈充滿，才能滿帶著神的能力，說出征服人心靈的話，使聽見的人覺得扎心(參徒二 4，37)。

(二)主的靈在我身上，因為祂用膏膏我，叫我傳福音給貧窮的人；差遣我報告被擄的得釋放，瞎眼的得看見，叫那受壓制的得自由，報告神悅納人的禧年(路四 18~19)。

(三)求祂按著祂豐盛的榮耀，藉著祂的靈，叫你們心裏的力量剛強起來(弗三 16)。

【彌三 9】「雅各家的首領、以色列家的官長啊，當聽我的話！你們厭惡公平，在一切事上屈枉正直；」

〔呂振中譯〕「雅各家的首領阿，你們要聽這話；以色列家的官長阿，你們要留心聽；你們這些厭惡公平、屈枉一切正直、」

〔原文字義〕「首領」首領，領袖，頭；「官長」官長，統治者；「當聽」使聽見，聽從；「厭惡」憎惡；「屈枉」扭曲；「正直」筆直的，正確的。

〔文意注解〕「雅各家的首領、以色列家的官長啊，當聽我的話」請參閱 1 節注解。

「你們厭惡公平」意指首領和官長的任務，主要是替平民主持公義，然而他們的表現竟遠離公義，表明他們從心裡厭惡公義，不以公義為懷。

「在一切事上屈枉正直」一切事指他們所經手審理的一切事；屈枉正直指惡善好惡(參 2 節)，

不但不替正直人伸張公義，反而替惡人撐腰，使正直人蒙冤抱屈。

〔話中之光〕(一)掌權者最大的毛病，就是自以為是，耳朵聽不進別人忠告的話，正如俗話說，忠言逆耳。但屬神的人，越是逆耳的話，就越當注意聽。

(二)我囑咐你們的審判官說：你們聽訟，無論是弟兄彼此爭訟，是與同居的外人爭訟，都要按公義判斷。審判的時候，不可看人的外貌；聽訟不可分貴賤，不可懼怕人，因為審判是屬乎神的(申一 16~17)。

【彌三 10】「以人血建立錫安，以罪孽建造耶路撒冷。」

〔呂振中譯〕「以人血建造錫安，以罪孽建築耶路撒冷的。」

〔原文字義〕「建立」建立，建造；「錫安」乾枯之地；「罪孽」不公義；「建造」(原文無此字)；「耶路撒冷」平安的訓誨。

〔文意註解〕「以人血建立錫安」此處人血影射他們辦案不公，乃是一種「殺人不見血」的行為；建立錫安指在地上建立一種行政管理系統。

「以罪孽建造耶路撒冷」本句和前句可視為平行同義子句，意思相同，流人血即犯罪孽，建造錫安即建造耶路撒冷。

〔話中之光〕(一)信徒在心裡判斷是非曲直時，應當非常謹慎，因為錯誤的判斷，就會錯怪了人，叫人含冤莫白，形同殺人不見血。

(二)錫安和耶路撒冷是大君的京城，代表神在地上掌權的地方；倘若建立在不公義的基礎上，就會動搖神寶座的根基(參詩八十九 14)，叫神不能安坐其上，必然伸手干涉。

【彌三 11】「首領為賄賂行審判；祭司為雇價施訓誨；先知為銀錢行占卜。他們卻倚賴耶和華，說：耶和華不是在我們中間嗎？災禍必不臨到我們。」

〔呂振中譯〕「其首領、為了賄賂而行審判，其祭司為了雇價而指教禮節，其神言人為了銀錢而行占卜，居然倚靠永恆主而宣稱說：『永恆主不是在我們中間麼？災禍必不會臨到我們。』」

〔原文字義〕「賄賂」贈送；「行審判」判斷，治理；「雇價」價格，雇用；「施訓誨」指教，教導；「銀錢」銀子，錢；「倚賴」倚靠，支撐自己；「災禍」惡的，壞的。

〔文意註解〕「首領為賄賂行審判；祭司為雇價施訓誨；先知為銀錢行占卜」這裡以三種職位代表以色列所有的世俗和神職管理階層：官長行審判，祭司施訓誨，先知行占卜，他們都為錢財的私利而盡職。

「他們卻倚賴耶和華」意指他們以神為藉口，搖著事奉神的旗幟從事騙人的工作。

「說：耶和華不是在我們中間嗎？」意指宣告自己擁有神的同在。

「災禍必不臨到我們」意指上下一體，全國全民都平安無事。

〔話中之光〕(一)為神說話的人，千萬不可為利混亂神的道；乃是由於誠實，由於神，在神面前憑著基督講道(參林後二 17)。

(二)一個人不能事奉兩個主；不是惡這個，愛那個，就是重這個，輕那個。你們不能又事奉神，

又事奉瑪門(太六 24)。

【彌三 12】「所以因你們的緣故，錫安必被耕種像一塊田，耶路撒冷必變為亂堆；這殿的山必像叢林的高處。」

〔呂振中譯〕「故此因你們的緣故、錫安必被耕種為田地，耶路撒冷必變為亂堆；這殿的山必成為森林之山丘。」

〔原文字義〕「耕種」被犁，刻入；「亂堆」毀滅，廢墟堆；「高處」高地，山脊。

〔文意註解〕「所以因你們的緣故」你們指首領、祭司、先知三種人(參 11 節)。

「錫安必被耕種像一塊田」意指錫安必被犁過，整塊土地必被翻轉過，用來影射必遭遇全面徹底的毀壞。

「耶路撒冷必變為亂堆」意指原本井然有序的城牆、宮殿、房屋、街道，全都被拆毀傾塌，而成為亂堆，用來影射經過毀壞後成為一片廢墟。

「這殿的山必像叢林的高處」這殿的山指聖殿所在的摩利亞山(參代下三 1)；像叢林的高處乃形容聖殿所在的山丘變成野獸出沒的叢林，荒涼可怖。

〔話中之光〕(一)當日神既能因為耶路撒冷的不公不義而廢棄它，一度使它變為廢墟；今日神也會由於教會的不公不義而棄絕她，任令社會上黑暗的潮流掩過她，陰間的權柄勝過她(參太十六 18)。

(二)末世教會荒涼的光景，猶如被犁過的田地，真理的根基被毀；又如被拆過的建築物，屬靈的建造蕩然無存；更像野獸出沒的叢林，惡人在教會中稱霸。

(三)教會是永生神的家，是真理的柱石和根基(參提前三 15)。倘若教會的建造出了問題(參 10 節)，其後果相當嚴重，信徒們切莫等閒看待。

叁、靈訓要義

【教會墮落荒涼的主因】

- 一、教會中的掌權者(長老監督)的惡行(1~4 節)
 - 1.處事不公平(1 節)
 - 2.待人惡善好惡(2 節上)
 - 3.欺壓聖徒(2 節下~3 節)
 - 4.平素不看顧聖徒(4 節)
- 二、教會中傳講神話者(牧師、傳道人)的惡行(5~8 節)
 - 1.憑私利說話(5 節)
 - 2.看不見神的亮光(6 節)
 - 3.不照神的意思說話(7 節)
 - 4.不敢向聖徒指出錯誤所在(8 節)

三、教會中的領袖人物(凡是具有影響力的人)的惡行(9~12 節)

1. 厭惡公平，處事屈枉正直(9 節)
2. 叫人含冤莫白，罪孽深重(10 節)
3. 以神為藉口，為財利說話(11 節)
4. 連累教會，使教會墮落荒涼(12 節)

彌迦書第四章註解

壹、內容綱要

【先知預言彌賽亞國(一)】

- 一、彌賽亞國的建立(1~2節)
- 二、彌賽亞國的盛況(3~5節)
- 三、彌賽亞國的永續(6~8節)
- 四、彌賽亞國的產難(9~13節)

貳、逐節詳解

【彌四 1】「末後的日子，耶和華殿的山必堅立，超乎諸山，高舉過於萬嶺；萬民都要流歸這山。」

〔呂振中譯〕「在末後的日子永恆主之殿的山必堅立于萬山之頂，必高聳過眾岡陵；萬族之民必流歸於這山。」

〔原文字義〕「末後」後部，盡頭；「山」山嶺；「堅立」堅定，牢固；「超乎」上面，高處，極點；「高舉」舉起，升起；「嶺」山丘；「流歸」流動，照耀。

〔文意註解〕「末後的日子」意指當末世，基督再臨，建立彌賽亞國度的時候。

「耶和華殿的山必堅立」意指聖殿所在的耶路撒冷和鄰接的錫安山，必要堅固地重建，作為彌賽亞國度的行政管理中心。

「超乎諸山，高舉過於萬嶺」並非指這山的海拔高於世上其他的山，而是指這山在萬民的心目中，其重要性過於全天下眾山嶺，因為神在那裡發號司令。

「萬民都要流歸這山」如同河水湧流，形容列國萬民都要湧向這聖山。

〔話中之光〕(一)正如哪裡有主的同在的地方，那裡就是天堂；同樣地，哪裡有神掌權的地方，那裡就是萬有的中心。

(二)水是往低處流，萬民卻往高處流；我們的眼要向山舉目(參詩一百二十一 1)，我們的腳要穩行在高處(參哈三 19)。

【彌四 2】「必有許多國的民前往，說：來吧，我們登耶和華的山，奔雅各神的殿。主必將祂的道教訓我們；我們也要行祂的路。因為訓誨必出於錫安；耶和華的言語必出於耶路撒冷。」

〔呂振中譯〕「必有許多外國人要前來，說：『來，咱們來上永恆主的山，來登雅各之神的殿；好讓祂將祂的道路指教我們，使我們在祂的路徑上行；因為教訓必出於錫安，永恆主的話必出於耶路撒冷。』」

〔原文字義〕「前往」行，走，來；「來吧」行走，去，來；「登」上去，攀登；「奔」(原文無此字)；「道」道路，路程；「教訓」指教，教導；「行」(原文與「來吧」同字)；「訓誨」指示，教誨。

〔文意註解〕「必有許多國的民前往」許多國的民並非異教徒(參 5 節)，乃是指皈依真神的外邦人，特別是信奉耶穌基督的基督徒，前來領受神的訓誨。

「說：來吧，我們登耶和華的山，奔雅各神的殿」意指相約前來耶路撒冷朝拜聖殿，亦即來到神面前。

「主必將祂的道教訓我們；我們也要行祂的路」祂的道和祂的路乃同義詞，特指神行為的準則，就是公義；全句意指神必指引我們當行的公義，我們也必遵行其中，決不偏行己路。

「因為訓誨必出於錫安；耶和華的言語必出於耶路撒冷」此乃平行同義子句，前後兩句的意思相同；全句意指來到神面前，特為恭聆神教訓的話語，遵行神的旨意。

〔話中之光〕(一)教會是真理的柱石和根基(參提前三 15)，教會的見證乃在於神豐富的話語；哪裡有神的豐富的話語，神的子民就往那裡聚集。

(二)真實屬靈的教會，必不缺乏神的訓誨和言語；信徒們聚集領受神真道的教訓，並且將祂的話付諸實施。

(三)耶和華啊，求你將你的道指教我，我要照你的真理行；求你使我專心敬畏你的名(詩八十六 11)。

【彌四 3】「祂必在多國的民中施行審判，為遠方強盛的國斷定是非。他們要將刀打成犁頭，把槍打成鐮刀。這國不舉刀攻擊那國；他們也不再學習戰事。」

〔呂振中譯〕「祂必在許多別族之民間行審判，為遠方好多強盛的外國人斷定是非。他們必將刀打成犁頭，把矛打成鐮刀；這國不舉刀攻擊那國；大家都不再學習戰事。」

〔原文字義〕「施行審判」判斷，治理；「強盛的」強大的，強壯的；「斷定是非」判決，證明；「打」打碎，敲打；「舉」拿，舉起；「攻擊」(原文無此字)；「學習」練習，訓練。

〔文意註解〕「祂必在多國的民中施行審判，為遠方強盛的國斷定是非」世俗的原則是「強權即公理」，但此處表明神必在列國和萬民中主持公道，亦即秉公行義。

「他們要將刀打成犁頭，把槍打成鐮刀」意指將戰爭用的武器，改造成生產用的工具，因不再需要以武力解決國與國、民與民之間的紛爭，彼此和平相處。

「這國不舉刀攻擊那國；他們也不再學習戰事」意指不須動用武器，也不須學習武術和戰爭技巧。

〔話中之光〕(一)神的道是活潑的，是有功效的，比一切兩刃的劍更快，甚至魂與靈，骨節與骨髓，都能刺入、剖開，連心中的思念和主意都能辨明(來四 12)；神的話是用來對付我們的「己」，不是用來對付別人。

(二)世人以強權為真理和公義，所以爭戰不斷，目的是要使別人和別國服從其判斷；但惟有讓耶和華作王，世界就堅定，不得動搖。祂要按公正審判眾民(參詩九十六 10)。

【彌四 4】「人人都要坐在自己葡萄樹下和無花果樹下，無人驚嚇。這是萬軍之耶和華親口說的。」

〔呂振中譯〕「反而可以安坐、各在自己葡萄樹下，自己無花果樹下，也無人來驚嚇：因為萬軍之永恆主親口說了。」

〔原文字義〕「坐」坐下，住下；「驚嚇」戰兢，害怕。

〔文意註解〕「人人都要坐在自己葡萄樹下和無花果樹下」這兩種果樹枝葉繁茂，結實纍纍，象徵生活富裕，國泰民安(參王上四 25)；全句用來描繪在彌賽亞國度中和平與繁榮的景象。

「無人驚嚇」意指沒有威脅，無憂無慮。

「這是萬軍之耶和華親口說的」強調 2~3 節的話既是出自神的口，必然信實可靠。

〔話中之光〕(一)「在至高之處榮耀歸與神，在地上平安歸與祂所喜悅的人」(路二 14)。唯有讓神在眾人心中作王掌權、得著榮耀，才能夠有真正的平安與和平。

(二)使人和平的，是用和平所栽種的義果(雅三 18)。這意思是說，公義的果子，只有那些樂於製造和平的人才能播種並收割，也只有正常和諧的人際關係之環境中，才能茁壯地成長，並且產生豐碩的成果。

【彌四 5】「萬民各奉己神的名而行；我們卻永永遠遠奉耶和華——我們神的名而行。」

〔呂振中譯〕「萬族之民雖各奉自己的神的名而行，我們呢、卻要奉我們的神永恆主的名而行、直到永永遠遠。」

〔原文字義〕「奉」(原文無此字)；「永永遠遠(原文雙字)」古代的，一直，始終存在(首字)；永遠，延續至未來(次字)。

〔文意註解〕「萬民各奉己神的名而行」此處的萬民並非流歸聖山的萬民(參 1 節)；全句意指異教徒各自信奉不同的偶像假神，且靠自己之神的名行事。本句絲毫沒有讚賞的意思，絕對不能將它當作萬教歸一、殊途同歸的藉口。

「我們卻永永遠遠奉耶和華——我們神的名而行」我們指猶太人和基督徒；屆時，所有的猶太人將不再拜偶像假神，單單信奉獨一的真神，就是耶和華，且靠祂的名行事直到永永遠遠。

〔話中之光〕(一)各人的心目中各有所愛慕並崇拜的偶像假神，但真實的信徒卻單單高舉那又真又活的真神，除祂以外，再無別神。

(二)無論做甚麼，或說話或行事，都要奉主耶穌的名，藉著祂感謝父神(西三 17)。

【彌四 6】「耶和華說：到那日，我必聚集瘸腿的，招聚被趕出的和我所懲治的。」

〔呂振中譯〕「永恆主發神諭說：當那日、我必聚集那些瘸著走路的，我必招聚那些被趕散的，和我所使受苦的；」

〔原文字義〕「聚集」聚集，招聚；「瘸腿的」跛腳；「招聚」召集，集合；「趕出」趕走，放逐；「懲治」打破，成為壞的。

〔文意註解〕「到那日」意指到末世，當基督再臨，彌賽亞國實現在地上的時候。

「耶和華說：…我必聚集瘸腿的」瘸腿的在此指雅各的後裔以色列人(參創三十二 31~32)；屆時，神要從各國中聚集以色列人。

「招聚被趕出的和我所懲治的」本句與上句乃平行同義子句，意思相同；意指神要招聚那些被擄分散到各國、被神懲治的以色列人。

〔話中之光〕(一)一個瘸腿的人，眼能看、耳能聽、口能言、鼻能聞、手能動，幾乎樣樣都能，惟有一件不能，就是腳不能行。今天在教會裏面恐怕有許多信徒是患了屬靈的瘸腿——幾乎凡事都能，特別是會聽道、會講道，卻缺了一件，就是不會行道。

(二)神的趕出和懲治，目的不是為著棄絕和毀壞，而是為著管教。因為主所愛的，祂必管教；萬靈的父管教我們，是要我們得益處，使我們在祂的聖潔上有分(來十二 6，10)。

【彌四 7】「我必使瘸腿的為餘剩之民，使趕到遠方的為強盛之民。耶和華要在錫安山作王治理他們，從今直到永遠。」

〔呂振中譯〕「那瘸著腿走路的、我必使他們作為餘剩之民；那被放逐的、我必使他們成為強盛之國；永恆主必在錫安山作王以統治他們，從今時直到永遠。」

〔原文字義〕「餘剩之民」餘留者，餘種；「強盛」強大的，強壯的；「作王治理」作王，統治；「直到」甚至到，一直到；「永遠」永久的，始終存在。

〔文意註解〕「我必使瘸腿的為餘剩之民」餘剩之民又稱餘數(參羅九 27；賽十一 11)，就是那些被擄分散到各國、被神懲治的，如今被神招聚的以色列人。

「使趕到遠方的為強盛之民」強盛之民與餘剩之民乃同義詞，都指以色列人；他們被神招聚回到聖地後，與萬民相比較，顯得非常強盛。

「耶和華要在錫安山作王治理他們，從今直到永遠」本句說明被神招聚的以色列人之所以強盛，是因神自己做王治理他們，並且彌賽亞國將會永遠存在。

〔話中之光〕(一)當全體神的子民無法達到神的要求時，神就在全體神的子民當中揀選一班剛強的「強盛之民」，作為「餘剩之民」來帶代表全體，由他們來完成神的使命。這就是「餘數」的原則(參羅九 27)，也就是「男孩子」得勝者的原則(參啟十二 5；二 7，11，17；三 5，12，21)。

(二)神要在一班合乎祂心意的人們當中作王掌權，親自治理他們，使他們能達到神所要求的地步，完滿達成神所託付的使命。

【彌四 8】「你這羊群的高臺、錫安城〔原文是女子〕的山哪，從前的權柄——就是耶路撒冷民（原文是女子）的國權——必歸與你。

〔呂振中譯〕「你，羊群的高臺阿，錫安小姐的山岡阿，都必歸於你了：一等（或譯：從前）的權柄必歸於你，耶路撒冷小姐的國權必歸於你，」

〔原文字義〕「羊群(原文雙字)」群，畜群(首字)；牧羊人瞭望台(次字)；「高臺」塔，高台；「城」女兒；「權柄」統治，管轄；「民」女兒；「國權」主權，統治權。

〔文意註解〕「你這羊群的高臺」羊群指被神招聚的以色列人(參 6 節註解)；高臺是牧羊人守望羊群的瞭望台。

「錫安城的山哪」意指錫安山就是羊群的高臺，亦即治理以色列民的中心。

「從前的權柄——就是耶路撒冷民的國權——必歸與你」意指從前大衛王和所羅門王盛世時期，在耶路撒冷所掌的國權，如今得著恢復，並且將要發揚光大。

〔話中之光〕(一)今天合乎神旨意的教會，就是神的國，就是神今天在地上經營的中心(參彼前二 9)。然後藉著建造的教會，使地上的萬國成為神的國(參啟十一 15)。

(二)「願你的國降臨；願你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太六 10)。神的國必須先降臨在教會中，神的旨意必須先在教會中通行無阻，然後才能叫地上的國成為神的國，使神的旨意在全地上能通行無阻。

【彌四 9】「現在你為何大聲哭號呢？疼痛抓住你彷彿產難的婦人，是因你中間沒有君王嗎？你的謀士滅亡了嗎？」

〔呂振中譯〕「如今呢、你為什麼大聲哭號呢？難逆你中間竟沒有王，或是你的謀士都滅亡了，以致產痛抓住了你、像抓住了生產的婦人麼？」

〔原文字義〕「大聲」喊叫，吼叫；「哭號」喊叫，悲鳴；「疼痛」極度痛苦；「抓住」堅定，緊迫；「產難」生產之苦；「謀士」謀士，給人忠告；「滅亡」消失，消滅。

〔文意註解〕「現在你為何大聲哭號呢？」現在指先知彌迦所處的時代；本句意指當時因為外患將要臨頭，舉國上下大聲哭號(參一 8)。

「疼痛抓住你彷彿產難的婦人」意指將要來的禍患所帶給的艱難痛苦，使以色列民如同產難的婦人疼痛難當。

「是因你中間沒有君王嗎？」意指災禍是因為失去治理以色列民的君王嗎(參王下二十四 15；二十五 6~7)？

「你的謀士滅亡了嗎？」意指災禍是因為缺乏智慧的謀士，預先策劃防範嗎？

〔話中之光〕(一)當神的子民落在醉生夢死的情況中，好像沒有君王的治理，也沒有那具備遠見的謀士時，神會興起環境，使他們受神的懲治和管教，因而痛苦哭號，彷彿經歷產難的婦人。

(二)教會中必須有正常的治理(神的君王)和屬靈的智慧(謀士)，免得受神懲治，遭遇苦難。

【彌四 10】「錫安的民〔原文是女子〕哪，你要疼痛劬勞，彷彿產難的婦人；因為你必從城裡出來，

住在田野，到巴比倫去。在那裡要蒙解救；在那裡耶和華必救贖你脫離仇敵的手。」

〔呂振中譯〕「錫安小姐阿，絞痛而沖出、像生產的婦人吧！因為你如今快要從這都市出來，住在野外，去到巴比倫；在那裡你必得援救，在那裡永恆主必贖回你脫離你仇敵的手掌。」

〔原文字義〕「民」女兒；「疼痛」扭曲，痛苦地扭動；「劬勞」衝出，迸發出；「產難」生產之苦；「巴比倫」混亂；「解救」被解救，營救；「救贖」贖回；「脫離」（原文無此字）。

〔文意註解〕「錫安的民哪，你要疼痛劬勞，彷彿產難的婦人」意指耶路撒冷大禍將臨，城中的居民將如產難的婦人，經歷生產的劬勞和疼痛。

「因為你必從城裡出來，住在田野」意指城中將遭受大破壞(參三 12)，居民只得出城住在郊外野地。

「到巴比倫去」意指被擄遷徙到巴比倫等外邦之地。

「在那裡要蒙解救；在那裡耶和華必救贖你脫離仇敵的手」意指最終仍將蒙神救贖，得以脫離敵人的手，而回歸故土(參耶二十九 10)。

〔話中之光〕(一)我們進入神的國，必須經歷許多艱難(徒十四 22)。福音的目的，不是叫人在地上安逸，乃是使人在苦難中轉眼望天；不是叫人生活容易，乃是叫人生命有所變化。

(二)神讓我們「經歷許多艱難」的主要原因，是要除去我們身上的天然成分，也就是拆毀我們的舊人，好叫我們裏面的新人一天過一天的變化成熟(林後四 16)。必須是那些屬靈的光景通得過神審判的人，才「算配得神的國」，所以是為神的國受苦(帖後一 5)。

【彌四 11】「現在有許多國的民聚集攻擊你，說：願錫安被玷污！願我們親眼見她遭報！」

〔呂振中譯〕「現在聚集來攻擊你的有許多國的人，就是那些說：『願錫安被戰事蹂躪玷污，願我們親眼見到她遭報』的。」

〔原文字義〕「聚集」聚集，招聚；「攻擊」（原文無此字）；「被玷污」被褻瀆，被汙染；「遭報」（原文無此字）。

〔文意註解〕「現在有許多國的民聚集攻擊你」11~13 節回述建立彌賽亞國之前的末日情景；本句意指在基督再臨之前，將必有多國的大軍聚集攻擊耶路撒冷，就是所謂的「哈米吉多頓」大戰(參啟十六 14，16；十九 19)。

「說：願錫安被玷污！願我們親眼見她遭報」意指多國的民仇視大君的京城耶路撒冷，咒詛她，誓言要毀滅她。

〔話中之光〕(一)世人聚集攻擊我們，把我們看作世界上的污穢，萬物中的渣滓(參林前四 13)。一般人都願走亨通、成功、榮耀的道路；但十字架的道路，卻是被藐視、蒙羞辱、看作愚拙的路。

(二)「被人咒罵，我們就祝福；被人逼迫，我們就忍受；被人毀謗，我們就善勸」(林前四 12~13)。基督徒正常的反應，並不是憑我們自己天然的生命所能作得到的，乃是主那勝過十字架的生命在我們裡面，使我們能活出來。

【彌四 12】「他們卻不知道耶和華的意念，也不明白祂的籌劃。祂聚集他們，好像把禾捆聚到禾場

一樣。」

〔呂振中譯〕「但他們卻不知道永恆主的意念，不明白他的計畫；他收集他們、就像把禾捆聚到禾場一樣。」

〔原文字義〕「知道」認識；「意念」思想，籌劃；「明白」分辨，理解；「籌劃」商議；「禾場」打穀場。

〔文意註解〕「他們卻不知道耶和華的意念，也不明白祂的籌劃」他們指聚集前來攻擊耶路撒冷的多國大軍(參 11 節)；他們懵然不知神的計畫是故意要讓他們聚集在一起，然後一舉殲滅他們(參啟十九 17~18，21)。

「祂聚集他們，好像把禾捆聚到禾場一樣」禾捆聚到禾場是為著踹穀(參 13 節)；本句意指神特意聚集多國大軍，為要對付他們。

〔話中之光〕(一)耶和華說：我的意念非同你們的意念，我的道路非同你們的道路。天怎樣高過地，照樣，我的道路高過你們的道路，我的意念高過你們的意念(賽五十五 8~9)。

(二)在世人的眼中，敵人的大軍聚集前來攻擊(參 11 節)，何等可怕！但在神的籌劃中，他們卻像禾捆聚到禾場一樣，方便踹踏(參 13 節)、一舉殲滅。

【彌四 13】「錫安的民〔原文是女子〕哪，起來踹穀吧！我必使你的角成為鐵，使你的蹄成為銅。你必打碎多國的民，將他們的財獻與耶和華，將他們的貨獻與普天下的主。」

〔呂振中譯〕「起來踹才吧，錫安小姐阿！我必使你的角成為鐵的，使你的蹄成為銅的；你必粉碎許多別族之民，將他們搶掠之物獻(傳統：『我必獻』讀作『你必獻』)與永恆主，將他們的資財獻與全地之主。」

〔原文字義〕「民」女兒；「踹」腳踏，踩；「穀」(原文無此字)；「打碎」壓碎；「財」利益；「獻與」奉獻；「貨」力量，財富；「普天下」地上。

〔文意註解〕「錫安的民哪，起來踹穀吧」意指神忿怒審判的時候已經來到，呼籲神的子民興起，與天使天軍一同踹神忿怒的大酒醉(參啟十四 19~20)。

「我必使你的角成為鐵，使你的蹄成為銅」角為抵觸，蹄為踐踏，均指爭戰的能力；本句意指神必使他們強而有力，所向無敵。

「你必打碎多國的民」意指擊敗多國的聯軍。

「將他們的財獻與耶和華，將他們的貨獻與普天下的主」意指擄掠列國的財富獻給那全地獨一的真神。

〔話中之光〕(一)神的兒女們面對仇敵撒但的手下軍兵，應當剛強壯膽，奮勇興起，因為牠們的聚集攻擊，是在神的籌劃中(參 12 節)，目的不是叫牠們勝過我們，而是叫牠們成為我們「踹穀」的對象。

(二)神人說：不要懼怕！與我們同在的，比與他們同在的更多(王下六 16)。真求神也開我們的眼睛，叫我們能看見滿山有火車火馬圍繞並保護我們(參王下六 17)。

(三)萬軍之耶和華如此說：過不多時我必再一次震動天地，滄海，與旱地。我必震動萬國，萬

國的珍寶，必都運來，我就使這殿滿了榮耀，這是萬軍之耶和華說的(該二 6~7)。

叁、靈訓要義

【彌賽亞國概覽】

- 一、彌賽亞國的建立(1~2節)
 - 1.末世在地上必要建立彌賽亞國(1節上)
 - 2.彌賽亞國的地位必要高於天下萬國(1節中)
 - 3.神的選民必要從萬國歸回彌賽亞國(1節下~2節)
- 二、彌賽亞國的盛況(3~5節)
 - 1.神必要在萬國的民中施行審判(3節上)
 - 2.公義取代強權，和平取代戰爭(3節下~4節)
 - 3.神的名永遠被高舉(5節)
- 三、彌賽亞國的永續(6~8節)
 - 1.先前被擄的餘民必要回歸(6~7節上)
 - 2.神要親自作王掌權直到永遠(7節下)
 - 3.神的國權全然恢復(8節)
- 四、彌賽亞國的產難(9~13節)
 - 1.神國的子民必先經過艱難痛苦(9~10 節)
 - 2.萬國無知的民必要聚集攻擊(11 節)
 - 3.怎知神的籌劃是要使選民踴躍、打碎外邦萬民(12~13 節)

彌迦書第五章註解

壹、內容綱要

【先知預言彌賽亞國(二)】

- 一、將有一國王降生，治理國民(1~4節)
- 二、國民必蒙祂保守(5~11節)
- 三、祂必要在國中除去假神(12~14節)
- 四、祂也必報應列國(15節)

貳、逐節詳解

【彌五 1】「成群的民〔原文是女子〕哪，現在你要聚集成隊；因為仇敵圍攻我們，要用杖擊打以色列審判者的臉。」

〔呂振中譯〕「（希伯來經卷作彌四 14）民兵隊小姐阿，現在你聚集成隊哦！仇敵正在圍攻我們呢；他們用棍子擊打以色列執政者的嘴巴。」

〔原文字義〕「成群」軍隊，群夥；「民」女兒；「聚集成隊」聚成一個群體；「仇敵」（原文無此字）；「圍攻（原文雙字）」導向，朝向（首字）；防禦工事，守備（次字）；「審判者」法官，審判，治理。

〔文意註解〕「成群的民哪，現在你要聚集成隊」意指未曾經過嚴格軍事訓練的烏合之眾，現在應當集合擺列成陣，預備迎敵。

「因為仇敵圍攻我們」意指因為有仇敵前來圍攻我們（參四 11）。

「要用杖擊打以色列審判者的臉」用杖擊打臉指極大的羞辱；以色列審判者指以色列的首領，審判者原文單數，故指君王，或指領導階層的集合體。

〔靈意註解〕「成群的民哪，現在你要聚集成隊」由於彌五章具有預言性質，除了預言以色列人即將面臨的災難，被外邦強敵攻擊之外，也預言那要來的受膏者——彌賽亞將會降生；所以本句可用來形容耶路撒冷的眾女子聚集觀看主耶穌被人羞辱的情形（參路二十三 28）。

「因為仇敵圍攻我們，要用杖擊打以色列審判者的臉」預言羅馬兵丁吐唾沫在主耶穌的臉上，又拿葦子打祂的頭（參太二十七 30）。

〔話中之光〕（一）等到仇敵前來圍攻，一群未受過訓練的烏合之眾根本無法禦敵，這表示為時已晚，當災難來臨時，人的力量無法改變情勢，只能悲哀地承受神的命定。

（二）神借用仇敵的杖擊打以色列審判者的臉，表示以色列的君王未能盡到神所託付的職責，所以神將他放棄給外邦仇敵，要藉外邦人的手來教訓他。

（三）當神的受膏者第一次降臨在地上時，神的子民竟然不認識祂，好奇地圍觀祂，甚至藉外邦仇敵的手羞辱祂，這是何等可悲的現象。當基督再臨時，許多基督徒的反應是否也像猶太選民呢？

【彌五 2】「伯利恆、以法他啊，你在猶大諸城中為小，將來必有一位從你那裡出來，在以色列中為我作掌權的；祂的根源從亙古，從太初就有。」

〔呂振中譯〕「（希伯來經卷作彌五 1）但是你、伯利恆以法他阿，你在猶大諸鄉村中雖然細小，將來必有一位從你那裡為我而出，在以色列中做統治者；他的根源出於亙古，出於往古之日。」

〔原文字義〕「伯利恆」糧食之家；「以法他」多產之地，灰燼堆；「諸」一千；「小」微小的，卑微的；「掌權」掌權，管轄，統治；「亙古」上古，遠古；「太初」日子，時間。

〔文意註解〕「伯利恆、以法他啊」以法他是伯利恆的舊稱（參創三十五 19；得一 2；四 11）。

「你在猶大諸城中為小」意指在南國猶大轄境內人口上千的村鎮中算是微小的。

「將來必有一位從你那裡出來，在以色列中為我作掌權的」這是預言彌賽亞將會出自伯利恆，掌管神的子民(參太二 6)。

「祂的根源從亙古，從太初就有」意指彌賽亞就是神自己，祂在尚未有時間的亙古就與神合一(參約一 1~2)。

〔話中之光〕(一)本節聖經明白預言主耶穌將會降生在猶大地的伯利恆，然而猶太人祭司長和民間的文士雖然熟識這個預言，卻無心去朝拜祂(參太二 4~6, 8~9)，可見我們若沒有一顆渴慕主的心，則雖有豐富的聖經知識，卻仍與我們無益，因為它不能幫助我們接觸到活的基督。

(二)耶穌基督是從亙古就已經存在的神；耶穌基督，昨日、今日、一直到永遠、是一樣的(來十三 8)。

【彌五 3】「耶和華必將以色列人交付敵人，直等那生產的婦人生下子來。那時掌權者〔原文是祂〕其餘的弟兄必歸到以色列人那裡。」

〔呂振中譯〕「故此永恆主（希伯來文：他）必將以色列人（希伯來文：他們）交給敵人直到那生產的婦人生產下來；那時那統治（希伯來文：他）者其餘的弟兄就必返回以色列人那裡。」

〔原文字義〕「交付」給，置，放；「敵人」(原文無此字)；「生產的婦人生下子(原文雙同字)」生產，生出；「其餘的」其餘的，剩下的；「歸到」返回，轉回。

〔文意註解〕「耶和華必將以色列人交付敵人」以色列人在此包括南北兩國，必要前後被敵人滅亡，人民則被擄到列國中。

「直等那生產的婦人生下子來」那生產的婦人原指產難的婦人(參四 10)，用來形容以色列人必有災難；生下子來意指彌賽亞出現在以色列人當中(參賽七 14)。但按本句的上下文來看「生下子來」應指團體的彌賽亞，即指以色列人得著復興，從被擄分散各地回到故土之時。

「那時掌權者其餘的弟兄必歸到以色列人那裡」掌權者指個人的彌賽亞；其餘的弟兄指全體被擄的以色列人中的餘數，亦即僅有一部分人得以回歸故土。

〔話中之光〕(一)當教會的情況不正常時，神就被迫只好將祂的子民交付敵人，借世人的手管教祂的子民。同樣的教會歷史一再重演，但歷代神的子民似乎未曾從歷史吸取教訓。

(二)神的子民必須經過產難，才能生下男孩子(參啟十二 2, 5)，亦即生下剛強的得勝者，叫他們代替全體神的子民作神榮耀的見證，這就是「餘數」的原則(參羅九 27)。

【彌五 4】「祂必起來，倚靠耶和華的大能，並耶和華——祂神之名的威嚴，牧養祂的羊群。他們要安然居住；因為祂必日見尊大，直到地極。」

〔呂振中譯〕「靠著永恆主的能力、靠著他的神耶和華之名的威嚴、他一定站穩、作為牧民者，羊群（希伯來文：他們）必安然居住，因為那時他必發揚光大直到地極。」

〔原文字義〕「起來」站立；「倚靠」(原文無此字)；「大能」能力，力量；「威嚴」威嚴，升高，卓越；「牧養」牧放，看顧；「安然居住」居住，留下；「日見尊大」長大，尊大；「地極(原文雙字)」土地(首字)；極端，極限(次字)。

〔文意註解〕「祂必起來」祂指掌權者(參3節)，亦即個人的彌賽亞；起來意指降臨掌權。

「倚靠耶和華的大能」意指展現神的能力。

「並耶和華——祂神之名的威嚴」神之名指神的所是和實際；威嚴指權威；全句意指倚靠神實際所擁有的權威。

「牧養祂的羊群」牧養指治理；祂的羊群指祂的子民，亦即以色列民。

「他們要安然居住」意指生活平安，不用擔心外敵的侵擾。

「因為祂必日見尊大，直到地極」日見尊大意指聲威遠播；直到地極指全地。

〔話中之光〕(一)神的大能所向，無敵不克；神的大名所舉，無不屈膝。惟祂配得國度、權柄、榮耀，直到永遠，阿們。

(二)神的教會甚麼時候，讓主耶穌基督在教會中作王掌權，甚麼時候教會才有平安；裡面沒有結黨紛爭，外面沒有仇敵欺凌，神的子民在神的家中安然居住。

【彌五 5】「這位必作我們的平安。當亞述人進入我們的地境，踐踏宮殿的時候，我們就立起七個牧者，八個首領攻擊他。」

〔呂振中譯〕「這就太平、免怕亞述人了；因為當那亞述人進入我們的國土，踐踏我們的土地（傳統：宮堡）時，我們就要立起七八個牧民者或七八個人中豪傑去攻擊他。」

〔原文字義〕「平安」完全，健全，和平；「亞述」一個階梯；「地境」土地；「踐踏」踩踏，前進；「立起」起來，建立；「牧者」牧羊人；「首領(原文雙字)」首領(首字)；人，人類(次字)；「攻擊」(原文無此字)。

〔文意註解〕「這位必作我們的平安」意指彌賽亞成了彌賽亞國全民的平安。

「當亞述人進入我們的地境，踐踏宮殿的時候」意指當一切外敵企圖侵犯國境、推翻國權的時候。

「我們就立起七個牧者，八個首領攻擊他」牧者指行政長官；首領指軍事領袖；全句意指彌賽亞國必有足夠的能力反擊外敵。

〔話中之光〕(一)信徒在世界上雖有苦難，但在主裡面卻有平安，因為祂已經勝過世界(參約十六33)，祂是我們的保障和避難所。

(二)教會只要有主作我們的供應和能力，自必有足夠的牧者和屬靈領袖，安內攘外，內則使聖徒們有充足的靈糧，外則使仇敵不致任意妄為。

【彌五 6】「他們必用刀劍毀壞亞述地和寧錄地的關口。亞述人進入我們的地境踐踏的時候，祂必拯救我們。」

〔呂振中譯〕「這些人必用刀劍『牧養』亞述地，必用拔出的刀（傳統：在它的進口處）『看顧』寧錄地；因為當那亞述人進入我們的國土，踐踏我們的境界時，這些人必搶救（傳統：他必搶救）我們脫離那亞述人。」

〔原文字義〕「毀壞」牧放，看顧；「寧錄」反叛，那勇者；「關口」開口，入口，門口；「境」邊

界，界線；「踐踏」踩踏，前進；「拯救」解救，營救。

〔文意註解〕「他們必用刀劍毀壞亞述地和寧錄地的關口」意指彌賽亞國必能以武力摧毀一切外敵的軍事設施。

「亞述人進入我們的地境踐踏的時候」意指當一切外敵企圖侵犯國境的時候(參 5 節)。

「祂必拯救我們」意指彌賽亞必成為我們的解救。

〔話中之光〕(一)要穿戴神所賜的全副軍裝，就能抵擋魔鬼的詭計。因我們並不是與屬血氣的爭戰，乃是與那些執政的、掌權的、管轄這幽暗世界的，以及天空屬靈氣的惡魔爭戰(弗六 11~12)。

(二)你是我藏身之處，你必保佑我脫離苦難，以得救的樂歌四面環繞我(詩三十二 7)。

【彌五 7】「雅各餘剩的人必在多國的民中，如從耶和華那裡降下的露水，又如甘霖降在草上；不仗賴人力，也不等候世人之功。」

〔呂振中譯〕「雅各餘剩之民必在許多外族之民間像露水從永恆主那裡降下，像甘霖降在草上；不仰仗著人力，不等候著人類之助。」

〔原文字義〕「餘剩的人」餘留者，剩下的；「降下的」(原文無此字)；「甘霖」豐沛的雨；「降在」(原文無此字)；「仗賴」期望，等待；「等候」等待。

〔文意註解〕「雅各餘剩的人必在多國的民中」雅各餘剩的人指以色列民(參四 7 註解)；多國的民指一切世人。全句意指以色列民在世人中間。

「如從耶和華那裡降下的露水，又如甘霖降在草上」意指神的恩澤靜悄悄地臨到他們有如露水和甘露。

「不仗賴人力，也不等候世人之功」意指完全出於神的功效。

〔話中之光〕(一)神說：我為自己留下七千人，是未曾向巴力屈膝的(參羅十一 4)。

(二)耶和華為我們施展能力，因為耶和華使人得勝，不在乎人多人少(撒上十四 6)。

【彌五 8】「雅各餘剩的人必在多國多民中，如林間百獸中的獅子，又如少壯獅子在羊群中。他若經過就必踐踏撕裂，無人搭救。」

〔呂振中譯〕「雅各餘剩之民必在列國中，在許多外族之民間，像獅子在森林間的百獸中，像少壯獅子在羊群中；他若經過，就必踐踏撕裂，無人能搶救。」

〔原文字義〕「餘剩的人」餘留者，剩下的；「百獸」野獸；「羊羣」群，畜群；「踐踏」踐踏；「撕裂」撕裂，扯碎；「搭救」解救，營救。

〔文意註解〕「雅各餘剩的人必在多國多民中」意指以色列民在世人中間(參 7 節註解)。

「如林間百獸中的獅子，又如少壯獅子在羊群中」意指神的大能臨到他們，無何能敵。

「他若經過就必踐踏撕裂，無人搭救」和上句同義。

〔話中之光〕(一)信徒應當追求作剛強的得勝者，在教會中好像少壯的獅子，無懼於仇敵的攻擊，反而得勝有餘。

(二)你們要靠著主，倚賴祂的大能大力，作剛強的人(弗六 10)。

【彌五 9】「願你的手舉起，高過敵人！願你的仇敵都被剪除！」

〔呂振中譯〕「你的手舉起，必高過你敵人，你的仇敵都必被剪除。」

〔原文字義〕「舉起」升起，高舉；「高過」(原文無此字)；「敵人」仇敵，困境；「仇敵」仇敵；「剪除」剪除，砍下。

〔文意註解〕「願你的手舉起，高過敵人」意指願你復興你的作為(參哈三 2)。

「願你的仇敵都被剪除」意指願你無敵不克，無往不利。

〔話中之光〕(一)就如摩西在山上舉手一樣，信徒站在復活升天的地位上，舉手為屬靈的爭戰禱告，必能像約書亞打敗摒除滅亞瑪力人(參出十七章)，剪除神的仇敵。

(二)願眾聖徒舉起聖潔的手，隨處禱告(參提前二 8)。

【彌五 10】「耶和華說：到那日，我必從你中間剪除馬匹，毀壞車輛，」

〔呂振中譯〕「永恆主發神喻說；當那日我必從你中間剪滅你的馬匹，毀壞你的車輛；」

〔原文字義〕「中間」當中，在…之中；「剪除」剪除，砍下；「毀壞」消滅，消失；「車輛」戰車。

〔文意註解〕「耶和華說：到那日」那日指彌賽亞國實現，也就是以色列人得著復興的時候(參 3 節)。

「我必從你中間剪除馬匹，毀壞車輛」意指神將會令以色列人廢除一切的軍事裝備，因為他們再沒有必要打仗了。

〔話中之光〕(一)萬軍之耶和華說：不是倚靠勢力，不是倚靠才能，乃是倚靠我的靈方能成事(亞四 6)。

(二)我們倚靠神，才能施展大能，因為踐踏我們敵人的就是祂(詩六十 12)。

【彌五 11】「也必從你國中除滅城邑，拆毀一切的保障，」

〔呂振中譯〕「我必剪滅你國中的城市，翻毀你一切的保壘；」

〔原文字義〕「國中」土地；「除滅」剪除，砍下；「城邑(原文雙字)」敵人，對手(首字)；城市(次字)；「拆毀」拆除，推翻；「一切的」(原文無此字)；「保障」防禦工事，堡壘。

〔文意註解〕「也必從你國中除滅城邑，拆毀一切的保障」意指神將會令以色列人廢除一切國防設施，因為再沒有外敵侵犯的可能了。

〔話中之光〕(一)智慧人爬上勇士的城牆，傾覆他所倚靠的堅壘(箴二十一 22)。

(二)除了耶和華，誰是神呢？除了我們的神，誰是磐石呢？神是我堅固的保障，祂引導完全人行祂的路(撒下二十二 32~33)。

【彌五 12】「又必除掉你手中的邪術；你那裡也不再有占卜的。」

〔呂振中譯〕「我必從你手中剪除邪術，你那裡就不再有算命的；」

〔原文字義〕「除掉」剪除，砍下；「邪術」魔法，巫術；「占卜的」星相家，卜術士。

〔文意註解〕「又必除掉你手中的邪術；你那裡也不再占有卜的」意指神將會令以色列人自動離棄邪術和占卜。

〔話中之光〕(一)不可敬拜別神；因為耶和華是忌邪的神，名為忌邪者(出三十四 14)。

(二)你們中間不可有人使兒女經火，也不可有占卜的、觀兆的、用法術的、行邪術的、用迷術的、交鬼的、行巫術的、過陰的。凡行這些事的都為耶和華所憎惡(申十八 10~12)。

【彌五 13】「我必從你中間除滅雕刻的偶像和柱像，你就不再跪拜自己手所造的。」

〔呂振中譯〕「我必從你中間剪除你的雕像和崇拜柱子，你就不再敬拜你自己的手所造的；」

〔原文字義〕「除滅」剪除，砍下；「雕刻的偶像」雕像，偶像；「跪拜」下拜。

〔文意註解〕「我必從你中間除滅雕刻的偶像和柱像」意指神將會令以色列人厭棄偶像假神。

「你就不再跪拜自己手所造的」意指不再跪拜偶像假神。

〔話中之光〕(一)你們不可做什麼虛無的神像，不可立雕刻的偶像或是柱像，也不可在你們的地上安什麼鑿成的石像，向它跪拜，因為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利二十六 1)。

(二)自稱為聰明，反成了愚拙，將不能朽壞之神的榮耀變為偶像，彷彿必朽壞的人和飛禽、走獸、昆蟲的樣式。…他們將神的真實變為虛謊，去敬拜事奉受造之物，不敬奉那造物之主；主乃是可稱頌的，直到永遠。阿們(羅一 22~23, 25) ！

【彌五 14】「我必從你中間拔出木偶，又毀滅你的城邑。」

〔呂振中譯〕「我必從你中間拔出你的亞舍拉神木，掃滅你各種的偶像（傳統：你的城市）。」

〔原文字義〕「拔出」拔起，拉出，根除；「木偶」亞舍拉，女神像；「毀滅」消滅，滅絕；「城邑(原文雙字)」敵人，對手(首字)；城市(次字)。

〔文意註解〕「我必從你中間拔出木偶，又毀滅你的城邑」意指神將會令以色列人廢除一切拜偶像的設施(如木柱、祭壇等)。

〔話中之光〕(一)我是耶和華，這是我的名。我必不將我的榮耀歸給假神，也不將我的稱讚歸給雕刻的偶像(賽四十二 8)。

(二)他們以那“不算為神”的觸動我的憤恨，以虛無的神惹了我的怒氣。我也要以那“不成子民”的觸動他們的憤恨，以愚昧的國民惹了他們的怒氣(申三十二 21)。

【彌五 15】「我也必在怒氣和忿怒中向那不聽從的列國施報。」

〔呂振中譯〕「我必以怒氣烈怒中向那不聽從的列國施報罰。」

〔原文字義〕「怒氣」怒氣，鼻孔；「烈怒」盛怒，熱氣；「施」製作，完成；「報」復仇。

〔文意註解〕「我也必在怒氣和忿怒中向那不聽從的列國施報」意指神將必在忿怒中懲治叛逆的列國，替以色列人施行報復。

〔話中之光〕(一)悖逆的罪與行邪術的罪相等；頑梗的罪與拜虛神和偶像的罪相同(撒下十五 23)。

(二)耶和華是忌邪施報的神。耶和華施報大有忿怒；向祂的敵人施報，向祂的仇敵懷怒(鴻一

2)。

叁、靈訓要義

【彌賽亞國的成就】

- 一、國王(彌賽亞)的降臨(1~6 節)
 - 1.彌賽亞第一次降臨受難的景象(1 節)
 - 2.彌賽亞第一次降臨之地(2 節上)
 - 3.彌賽亞的永在特質(2 節下)
 - 4.彌賽亞降臨前以色列人的遭遇(3 節)
 - 5.彌賽亞必作以色列人的保障與拯救(4~6 節)
- 二、國民(以色列民)的回歸(7~15 節)
 - 1.以色列餘民的回歸乃出於神的恩澤(7 節)
 - 2.以色列餘民回歸後必會壯大強盛(8~9 節)
 - 3.神必親自作以色列國的保障(10~11 節)
 - 4.神必要從以色列國中除滅偶像假神(12~14 節)
 - 5.神必要向以色列國的敵人施行報復(15 節)

彌迦書第六章註解

壹、內容綱要

【神譴責以色列民】

- 一、忘恩偏離神(1~5節)
- 二、以獻祭代替善行(6~8節)
- 三、行強暴不敬畏神(9~13節)
- 四、隨從惡規、邪計必遭刑罰(14~16節)

貳、逐節詳解

【彌六 1】「以色列人哪，當聽耶和華的話！要起來向山嶺爭辯，使岡陵聽你的話。」

〔呂振中譯〕「聽永恆主所說的話哦！起來向諸山訴說案情，叫小山聽你的聲音哦。」

〔原文字義〕「當聽」聽到，聽從；「起來」起身，起立；「爭辯」相爭，爭論；「岡陵」山丘。

〔文意註解〕「以色列人哪，當聽耶和華的話」意指我(先知彌迦)現今要開口為神說話，你們以色列人應當注意傾聽。

「要起來向山嶺爭辯，使岡陵聽你的話」意指神鼓勵先知彌迦奮起，要將案情向大山、小山分訴，請大自然作陪審。

〔話中之光〕(一)傳道人的職責是為神說話，對人說造就、安慰、勸勉人的話(參林前十四 3)；因此，傳道人自己必須先得著神的話，然後把神的話傳講給人聽，所以，在傳講的時候，自己要有把握，所說的話乃是神的話。

(二)使徒保羅也曾藉助於受造之物，來表達他從神所得著的話：「我們知道一切受造之物一同歎息、勞苦，直到如今」(羅八 22)。哦，山嶺等大自然雖是無言無語，也無聲音可聽。卻彷彿有生命之物，能夠述說並傳揚(參詩十九 1，3)。

【彌六 2】「山嶺和地永久的根基啊，要聽耶和華爭辯的話！因為耶和華要與祂的百姓爭辯，與以色列爭論。」

〔呂振中譯〕「諸山哪，聽永恆主審案哦！地的根基阿，側耳以聽哦！因為永恆主有案件要罪責他的子民，罪責以色列。」

〔原文字義〕「爭辯」爭論，爭端；「爭論」證明，決定，判斷。

〔文意註解〕「山嶺和地永久的根基啊，要聽耶和華爭辯的話」意指先知彌迦向陪審的大自然陳述神的案情。

「因為耶和華要與祂的百姓爭辯，與以色列爭論」意指此案件的兩造是神和祂的百姓以色列人。

〔話中之光〕(一)神的子民有耳，卻不肯聽神爭辯的話，逼使神只好向那無耳的山嶺和地基陳訴案情，這是何等可悲的現象。今天我們信徒若將神的話充耳不聞，怎不令神的心焦急呢？

(二)我們所信的神是「講理」的神，受造之物竟然可以和造物主爭辯與爭論。信徒應當多多向神禱告，藉禱告跟神說話、交通來往，把心事向神陳情、訴說。

【彌六 3】「我的百姓啊，我向你做了甚麼呢？我在甚麼事上使你厭煩？你可以對我證明。」

〔呂振中譯〕「『我的子民哪，我向你作了什麼？我有什麼事叫你發膩？你儘管答覆我！』」

〔原文字義〕「厭煩」厭煩，不耐；「證明」回答，作證，說話。

〔文意註解〕「我的百姓啊，…你可以對我證明」意指神想要知道祂百姓的心聲。

「我向你做了甚麼呢？我在甚麼事上使你厭煩？」意指神究竟作了甚麼事，讓以色列人不滿意。

〔話中之光〕(一)神的百姓無故地厭煩神；主耶穌在世時，神的百姓更是無故地恨祂(參約十五 25)。

(二)當我們遭受別人無緣無故的惡待時，一想到人們對待神和主耶穌基督更是有過之而無不及，便可以稍微釋懷。

【彌六 4】「我曾將你從埃及地領出來，從作奴僕之家救贖你；我也差遣摩西、亞倫，和米利暗在你前面行。」

〔呂振中譯〕「我曾將你從埃及地領上來，將你從為奴之家贖救出你；我也差遣摩西亞倫和米利暗在你前面領路。」

〔原文字義〕「領」(原文無此字)；「出來」上去，攀登；「救贖」贖回，援救；「差遣」打發，送走；「摩西」從水中拉上來；「亞倫」帶來光的人；「米利暗」反抗。

〔文意註解〕「我曾將你從埃及地領出來」在此神回述當以色列人在埃及地為奴，被埃及王法老壓榨時，神伸手救援，將他們領出來。神為了使他們能夠出埃及，共行了十次大神蹟(參出七 13~十二 33)，令當時大有權力的法老王屈服，對以色列人來說，乃是極大的恩典。

「從作奴僕之家救贖你」意指使以色列人脫離極大的痛苦(參申七 8)。

「我也差遣摩西、亞倫，和米利暗在你前面行」意指差遣他們帶領以色列人過紅海，在曠野四十年，無微不至的看顧和供應(參書二十四 5~7)。

〔話中之光〕(一)當我們在世界中被罪惡轄制，掙扎仍不得脫離時，主耶穌的救恩臨到我們，將我們救贖出來(參太一 21)。我們若忽略這麼大的救恩，怎能逃罪呢(參來二 3)？

(二)正如摩西、亞倫，和米利暗在以色列人前面行，神的僕人們也應當率先將自己所說神的話行出來，而不可作「能說不能行」(太二十三 3)的人。

【彌六 5】「我的百姓啊，你們當追念摩押王巴勒所設的謀和比珥的兒子巴蘭回答他的話，並你們從什亭到吉甲所遇見的事，好使你們知道耶和華公義的作為。」

〔呂振中譯〕「我的子民哪，你們要記得摩押王巴勒所計謀的，和比珥的兒子巴蘭所回答他的，以及你們從什亭到吉甲所遇見的，好使你們知道永恆主的義氣。』」

〔原文字義〕「追念」記得，回想；「摩押」他父親的；「巴勒」破壞者；「設的謀」勸告，提議；「比珥」焚燒；「巴蘭」非我民；「什亭」洋槐；「吉甲」滾動，輪子；「遇見」(原文無此字)；「知道」認識；「作為」(原文無此字)。

〔文意註解〕「我的百姓啊」指以色列全民。

「你們當追念摩押王巴勒所設的謀和比珥的兒子巴蘭回答他的話」意指巴勒設謀賄賂外邦先知巴蘭咒詛以色列人，神卻使巴蘭反而祝福以色列人；而巴蘭回答巴勒的話，顯明他所說祝福以色列人的話，是耶和華神命令他說的(參民二十二 38；二十三 26)，這表示是神保守了以色列人。

「並你們從什亭到吉甲所遇見的事」這是指以色列人過約旦河的事。他們從什亭出發過約旦河後在吉甲安營(參書三 1；四 19)。他們在過約旦河時，神又為他們顯出神蹟(參書三 15~16)。

「好使你們知道耶和華公義的作為」意指神使以色列人得以脫離「人為」和「大自然」的兩大攔阻，成就了神救贖的恩典，藉此顯明了神公義的作為。

〔話中之光〕(一)凡是記載在聖經上的，無論是正面或是反面的事，都是為著教訓並警戒我們這末世的人(參林前十 11)，所以我們應當注意從聖經學習功課。

(二)神的子民所遭遇到的，無論是仇敵的計謀，或是大自然的阻礙，神都為他們解決一切難處，顯明神是信實、公義的神。我們在任何環境中，也當全然倚靠神，因為祂必不叫我們受試探過於所能受的(參林前十 13)。

【彌六 6】「我朝見耶和華，在至高神面前跪拜，當獻上甚麼呢？豈可獻一歲的牛犢為燔祭嗎？」

〔呂振中譯〕「我朝見永恆主，在高高的神面前屈身，該帶著什麼？難道我朝見他、要帶著燔祭，帶著一歲的牛犢麼？」

〔原文字義〕「朝見」遇見，來到前面；「至高」高度，高處；「跪拜」跪拜，彎下；「獻」(原文與「朝見」同字)。

〔文意註解〕「我朝見耶和華，在至高神面前跪拜」我指先知彌迦，在此以當時蒙神救贖之恩的以色列人的後裔身分，心存感恩，向神感謝和敬拜。

「當獻上甚麼呢？豈可獻一歲的牛犢為燔祭嗎？」一歲的牛犢指比較有價值的祭物(參利九 3；二十二 27)；燔祭指全然燒盡，獻給神為馨香的火祭(參利一 13)。全句意指我這樣付出相當高的代價，豈不是足夠向神感恩了嗎？

〔話中之光〕(一)蒙恩而不感恩，是我們對神極大的虧欠。凡事謝恩；因為這是神在基督耶穌裏向你們所定的旨意(帖前五 18)。

(二)我們應當靠著耶穌，常常以頌讚為祭獻給神，這就是那承認主名之人嘴唇的果子(來十三 15)。

【彌六 7】「耶和華豈喜悅千千的公羊，或是萬萬的油河嗎？我豈可為自己的罪過獻我的長子嗎？為心中的罪惡獻我身所生的嗎？」

〔呂振中譯〕「難道永恆主還喜悅千千的公羊，或萬萬的油河麼？難道我可為我的過犯獻我的長子？為我的罪獻我身所生的果子麼？」

〔原文字義〕「喜悅」滿意，悅納；「千千」一千；「萬萬」一萬，無數；「油」油脂；「河」水流，河谷；「獻」給，放置；「身」子宮，身體；「所生的」果實。

〔文意註解〕「耶和華豈喜悅千千的公羊，或是萬萬的油河嗎？」這是回答上一節的問話。全句意指神所喜悅的，並不在數目眾多的祭牲，也不在貴重的脂油成河。言下之意，更重要的乃是獻祭者的存心是否敬畏神(參撒十五 22)。

「我豈可為自己的罪過獻我的長子嗎？」這是異教所實行的一種習俗，他們認為獻長子為祭，亦即獻上他們心目中最珍貴的給偶像假神，表現他們的誠心誠意，必能蒙他們的偶像假神悅納，因而赦免他們的罪過。但耶和華神不但不喜悅，甚至要向他們討罪，因為人的生命是不可殺害的(參創九 5~6)。

「為心中的罪惡獻我身所生的嗎？」意指心中的罪惡不能以肉身生命來贖罪，甚至繼子肉身

所生的長子也不可，只能誠心誠意的悔改求神赦免。

〔話中之光〕(一)耶和華喜悅燔祭和平安祭，豈如喜悅人聽從祂的話呢？聽命勝於獻祭；順從勝於公羊的脂油(撒上十五 22)。

(二)所以弟兄們，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羅十二 1)。

【彌六 8】「世人哪，耶和華已指示你何為善。祂向你所要的是甚麼呢？只要你行公義，好憐憫，存謙卑的心，與你的神同行。」

〔呂振中譯〕「世人哪，永恆主已指示了你什麼是善：永恆主向你要的是什麼：無非是要你行公義，愛堅貞，謙卑謹慎跟你的神同行阿。」

〔原文字義〕「指示」顯明；「善」好的，令人愉悅的；「所要」尋找，要求；「公義」審判，正義；「好」愛；「憐憫」善良，慈愛；「存謙卑的心」使之謙卑，顯出謙卑；「同行」行走，來，去。

〔文意註解〕「世人哪，耶和華已指示你何為善」意指耶和華神早已向所有的人啟示可以蒙祂喜悅的「良善」。

「祂向你所要的是甚麼呢？」意指人人都應當如何才能滿足神的要求呢？

「只要你行公義，好憐憫，存謙卑的心，與你的神同行」這裡提出「良善」的四個條件：(1)行公義，指對事公平、正直；(2)好憐憫，指對人存憐憫的心；(3)存謙卑的心，指對己不自大；(4)與你的神同行，指對神時刻以祂為念。

〔話中之光〕(一)神向我們所要的，乃是神如何對待我們，我們也當如何對待別人。

(二)「行公義，好憐憫，存謙卑的心，與你的神同行。」這是基督徒行事為人的四原則：對事公義，對人憐憫，對己虛心，對神同行。

【彌六 9】「耶和華向這城呼叫，智慧人必敬畏祂的名。你們當聽是誰派定刑杖的懲罰。」

〔呂振中譯〕「聽阿，永恆主向這城呼叫呢！敬畏（傳統：見）他的（傳統：你的）名是最有效的智慧；這城的支派和議會阿，（傳統：支派阿，誰派定了它？…仍然）聽哦！」

〔原文字義〕「呼叫」召喚，宣告；「智慧人」充分的智慧，持久的成功；「敬畏」看見，注意；「當聽」聽到，聽從；「派定」任命，指定；「刑杖」手杖，支派；「懲罰」(原文無此字)。

〔文意註解〕「耶和華向這城呼叫」這城指耶路撒冷城或撒瑪利亞城或是任何村鎮；全句意指神正向各人所居住的地方發聲勸勉。

「智慧人必敬畏祂的名」祂的名代表神自己；全句意指敬畏神乃是智慧的開端(箴九 10)，存心敬畏神的人就是智慧人。

「你們當聽是誰派定刑杖的懲罰」意指你們應當聽從神所指派的權柄(參羅十三 1~2)。

〔話中之光〕(一)敬畏耶和華是智慧的開端，認識至聖者便是聰明(箴九 10)。

(二)誰敬畏耶和華，耶和華必指示他當選擇的道路(詩二十五 12)。

(三)在上者有權柄的，人人當順服他，因為沒有權柄不是出於神的。凡掌權的都是神所命的(羅

十三 1)。

【彌六 10】「惡人家中不仍有非義之財和可惡的小升斗嗎？」

〔呂振中譯〕「我哪能忘卻惡人家中不義（希伯來文：邪惡）財寶、和那些可怒的小升鬥呢？」

〔原文字義〕「惡人」邪惡的，犯法的；「非義(原文雙字)」邪惡(首字)；人類(次字)；「財」倉庫，寶物；「可惡的」厭惡，惱恨；「小」(原文和「惡人」同字)；「升斗」伊法，度量，容器。

〔文意註解〕「惡人家中不仍有非義之財和可惡的小升斗嗎？」意指若要斷定一個人是否邪惡，可以根據下列兩點：(1)家中是否有不義之財，指來源不正當的錢財；(2)家中是否有可惡的小升斗，指用來欺騙人的工具和伎倆。

〔話中之光〕(一)貪財是萬惡之根。有人貪戀錢財，就被引誘離了真道，用許多愁苦把自己刺透了(提前六 10)。

(二)我們不像那許多人，為利混亂神的道；乃是由於誠實，由於神，在神面前憑著基督講道(林後二 17)。

【彌六 11】「我若用不公道的天平和囊中詭詐的法碼，豈可算為清潔呢？」

〔呂振中譯〕「用不公道（希伯來文：邪惡）的天平、口袋中用詭詐法碼的、我哪能算他為純潔呢？」

〔原文字義〕「不公道」邪惡；「天平」天平，磅秤；「囊中」袋子，錢包；「詭詐」欺詐，奸詐；「法碼」石頭，秤錘；「清潔」清潔，潔淨。

〔文意註解〕「我若用不公道的天平和囊中詭詐的法碼」當時的生意人，利用不正確的天平，買與賣則使用不同的法碼，損人利己，以欺騙的手段來賺錢。

「豈可算為清潔呢？」意指在神面前豈能逃罪呢？

〔話中之光〕(一)詭詐的天平為耶和華所憎惡；公平的法碼為祂所喜悅(箴十一 1)。

(二)任何利用不正當的手段所得的錢財，在神面前都是不清潔的。

【彌六 12】「城裏的富戶滿行強暴；其中的居民也說謊言，口中的舌頭是詭詐的。」

〔呂振中譯〕「城裡的富人滿行強暴，它的居民都說假話；他們口中的舌頭是詭詐。」

〔原文字義〕「富戶」富有的，富翁；「滿」充滿；「強暴」暴力，殘酷；「居民」居住；「謊言」謊言，欺騙；「詭詐」詭詐，欺騙。

〔文意註解〕「城裏的富戶滿行強暴」意指有錢有地位的人仗勢欺人，毫無公義可言。

「其中的居民也說謊言，口中的舌頭是詭詐的」意指一般平民則以詭詐待人，沒有正直。

〔話中之光〕(一)不要以強暴待人，也不要訛詐人，自己有錢糧就當知足(路三 14)。

(二)口吐真言，永遠堅立；舌說謊話，只存片時(箴十二 19)。

【彌六 13】「因此，我擊打你，使你的傷痕甚重，使你因你的罪惡荒涼。」

〔呂振中譯〕「因此我、我也要開始（傳統：使…病）擊打你，使你因你的罪而荒涼。」

〔原文字義〕「擊打」打擊，毆打；「傷痕甚重」軟弱，生病；「罪惡」罪，贖罪祭；「荒涼」荒涼，喪膽，驚駭。

〔文意註解〕「因此，我擊打你，使你的傷痕甚重」意指神要因你們罪惡深重的緣故，用災禍來打擊你們，使你們深受其害。

「使你因你的罪惡荒涼」意指你們所居住的城或地方，也要因你們的罪惡而變為荒涼。

〔話中之光〕（一）耶和華留意使這災禍臨到我們身上，因為耶和華我們的神在祂所行的事上，都是公義，我們並沒有聽從祂的話（但九 14）。

（二）一切的災禍，不是為著摧毀我們，而是為著造就我們。所以我們要從災禍汲取教訓，轉離得罪神的光景，並明白神的旨意。

【彌六 14】「你要吃，卻吃不飽；你的虛弱必顯在你中間。你必挪去，卻不得救護；所救護的，我必交給刀劍。」

〔呂振中譯〕「你要吃，卻吃不飽；你的虛空感覺必老在你腹中。你必挪去，卻不能帶到穩當之地；你所帶到穩當之地的，我必交給刀劍。」

〔原文字義〕「吃」吃，吞噬；「飽」滿意，飽足；「虛弱」空虛；「中間」當中，內部；「挪去」搬走；「救護」逃脫，解救；「交給」給，放置。

〔文意註解〕「你要吃，卻吃不飽」意指沒有足夠糧食，或者缺乏養分。

「你的虛弱必顯在你中間」有幾種不同的意思：(1)你的肚子常覺空虛；(2)你的腸胃常有病痛；(3)因戰爭和瘟疫導致死亡率異乎尋常；(4)因營養不足而顯虛弱。

「你必挪去，卻不得救護」意指想要攜家帶眷或攜帶貴重物品逃荒，卻因際遇不佳而逃脫不了。

「所救護的，我必交給刀劍」意指有的逃到半路，因為得不到神的保守，而死於刀下。

〔話中之光〕（一）信徒在神面前的情況若是正常的話，他們一切所需用的都必充足（參腓四 19）；但若得罪了神，就會失去神的供應和保守。

（二）耶和華說：我知道我向你們所懷的意念，是賜平安的意念，不是降災禍的意念，要叫你們末後有指望（耶二十九 11）。所以每當我們遭遇缺乏和困境時，應當回想自己，是否行事得罪了神。

【彌六 15】「你必撒種，卻不得收割；踹橄欖，卻不得油抹身；踹葡萄，卻不得酒喝。」

〔呂振中譯〕「你必撒種，卻得不到收割；你必踹橄欖，卻得不到油抹身；你必踹葡萄汁，卻得不到酒喝。」

〔原文字義〕「撒種」撒種，播種；「收割」收割，縮短；「踹」踩踏，前進；「抹身」塗油於，澆抹；「踹葡萄」新釀出的酒。

〔文意註解〕「你必撒種，卻不得收割」意指雖然撒下種子，成熟了卻歸別人。

「踹橄欖，卻不得油抹身」踹橄欖是為得橄欖油，勞苦作工，成果卻歸別人。

「踹葡萄，卻不得酒喝」踹葡萄是為得葡萄酒，自己卻得不著享受。

〔話中之光〕(一)在正常的情况下，人種的是甚麼，收的也是甚麼(參加六 7)；少種的少收，多種的多收，這話是真的(林後九 6)。

(二)然而倘若我們的光景惹神發怒，雖然撒種，且撒得多，卻不得收割；一切的努力，卻是白費。

【彌六 16】「因為你守暗利的惡規，行亞哈家一切所行的，順從他們的計謀；因此，我必使你荒涼，使你的居民令人嗤笑，你們也必擔當我民的羞辱。」

〔呂振中譯〕「因為你守了（傳統：他保守自己）暗利的規例和亞哈家一切所行的，按照他們的計畫去行，好叫我使你荒涼，使你的（傳統：它〔她〕的）居民被嗤笑；你們也必擔受萬族之民（傳統：我的人民）的羞辱。」

〔原文字義〕「守」保守，遵守；「暗利」耶和華的門徒；「惡規」法令，條例；「亞哈」父親的兄弟；「所行的」行為；「順從」行走，來，去；「計謀」計謀，商議；「荒涼」荒廢，恐怖；「嗤笑」噓聲；「擔當」背負，承擔，舉起。

〔文意註解〕「因為你守暗利的惡規」可能指遵守暗利所訂敬拜偶像假神的惡規(參王上十六 25~26)。

「行亞哈家一切所行的」指亞哈和他妻子耶洗別所行的一切惡事(參王上十六 30~33)。

「順從他們的計謀」意指順從北國以色列歷代諸王所定的計謀，以拜牛犢代替敬拜耶和華(參王上十二 26~30)。

「因此，我必使你荒涼」意指以色列人所住的迦南全地必成為荒涼。

「使你的居民令人嗤笑」你的居民指以色列民；全句意指以色列人必被外邦人恥笑。

「你們也必擔當我民的羞辱」你們指當時存活的以色列人；我民指歷世歷代神子民的總稱。全句意指你們這些倖存的以色列人必擔當全民族的羞辱。

〔話中之光〕(一)以色列國暗利的惡規和亞哈家的惡行，在今日的教會中仍然盛行；人們口稱「基督是我家之主」，卻崇拜屬靈的偶像，且瑪門當道，信徒拚命追求名利，豈不是也一樣以人事物為偶像假神來敬拜嗎？

(二)教會的屬靈情況荒涼，歐美各地教堂門可羅雀，在外邦世人中間引為笑談，令基督徒蒙羞。

叁、靈訓要義

【神對祂子民的斷案】

一、神在陪審者面前申訴案件(1~7 節)

1. 陪審——山嶺、岡陵和地的永久根基(1~2 節上)

2. 被告——神的百姓以色列民(2 節下~3 節上)

3. 罪行——厭煩神，不追念神恩，企圖以獻祭遮蓋罪過(3 節下~7 節)
4. 冤屈——神向祂子民所作所為完全合乎公義，卻得不到回報(3~5 節)
5. 敷衍——神子民挪用異教徒向偶像假神獻祭的作法(6~7 節)

二、神指示判斷何為「善」的四原則(8 節)

1. 對事——行公義
2. 對人——好憐憫
3. 對己——存謙卑的心
4. 對神——與神同行

三、神的定罪和刑罰(9~16 節)

1. 敬畏神的智慧人必知神定罪和刑罰的根據(9 節)
2. 定罪之一：以欺騙的手段獲取不義之財(10~11 節)
3. 定罪之二：滿行強暴，說謊詭詐(12 節)
4. 定罪之三：守暗利惡規，行亞哈家惡行，順從其計謀(16 節上)
5. 判刑之一：擊打致傷痕累累，荒涼(13 節)
6. 判刑之二：吃不飽，顯得虛弱，刀劍臨身卻得不著救護(14 節)
7. 判刑之三：撒種卻無收割，勞力卻無所得(15 節)
8. 判刑之四：全然荒涼，被外邦人嗤笑，擔當羞辱(16 節下)

彌迦書第七章註解

壹、內容綱要

【先知代民認罪求恩】

- 一、承認我民毫無良善(1~6節)
- 二、仰望神的信實和公義(7~13節)
- 三、求神憐憫施恩(14~17節)
- 四、頌讚神必成全應許(18~20節)

貳、逐節詳解

【彌七 1】「哀哉！我〔或譯：以色列〕好像夏天的果子已被收盡，又像摘了葡萄所剩下的，沒有

一掛可吃的；我心羨慕初熟的無花果。」

〔呂振中譯〕「有禍阿我！因為我好像夏天的果子已被收盡，又像割取了葡萄剩下的零碎，沒有一掛可吃的，也沒有我心所羨慕的早熟無花果。」

〔原文字義〕「哀哉」唉！禍哉！「收盡」聚集，收集；「摘」撿拾；「剩下的」(原文無此字)；「掛」串，束；「羨慕」渴望，傾向。

〔文意註解〕「哀哉！我」先知彌迦在此代表神針對以色列人的情況說出感言。

「好像夏天的果子已被收盡」意指採果子的季節已過，果園沒有留下可吃的果子。

「又像摘了葡萄所剩下的，沒有一掛可吃的」意指葡萄園經過採收之後，枝頭上留下的都是不能吃的。

「我心羨慕初熟的無花果」初熟的果子是獻給神的上好出產；全句意指找不到我心所愛的初熟無花果。

〔靈意註解〕「葡萄…無花果」在聖經裡，葡萄樹和無花果樹往往表徵以色列人(參詩八十 8，14；何九 10)。本節的含意詳見第二節，意指以色列人中竟找不到虔誠人和正直人。

〔話中之光〕(一)我也知道在我裏頭，就是我肉體之中，沒有良善。因為，立志為善由得我，只是行出來由不得我(羅七 18)。

(二)我們都像不潔淨的人，所有的義都像污穢的衣服；我們都像葉子漸漸枯乾，我們的罪孽好像風把我們吹去(賽六十四 6)。

【彌七 2】「地上虔誠人滅盡；世間沒有正直人；各人埋伏，要殺人流血，都用網羅獵取弟兄。」

〔呂振中譯〕「堅貞之士都從國中滅絕了，人類中都沒有正直的了；人人都埋伏著要流人的血；各人都用網羅獵取弟兄。」

〔原文字義〕「虔誠人」敬虔的，仁慈的；「滅盡」消滅，消失；「正直人」筆直的，正確的；「埋伏」埋伏，潛伏；「殺人流血」血。

〔文意註解〕「地上虔誠人滅盡；世間沒有正直人」虔誠指對神忠信，正直指對人公正；全句意指在以色列人當中再也找不到忠信和公正的人了。

「各人埋伏，要殺人流血」意指大家都設下損人利己的計謀。

「都用網羅獵取弟兄」意指所算計的對象竟是同胞弟兄。

〔話中之光〕(一)就如經上所記：沒有義人，連一個也沒有(羅三 10)。依人的眼光來看，人有好人、壞人之分；但依神的眼光來看，地上虔誠人滅盡；世間沒有正直人。

(二)放眼今日教會中，虔誠人和正直人何其難尋，弟兄姊妹彼此勾心鬥角，設計暗算，只不過殺人不見血罷了。信徒們若不活在靈生命裡，實在可怕。

【彌七 3】「他們雙手作惡；君王徇情面，審判官要賄賂；位分大的吐出惡意，都彼此結聯行惡。」

〔呂振中譯〕「他們的手掌按住壞事物，孜孜以求；首領和審判官企圖著報酬；大官貴人說出他們心中的欲望；一人(希伯來文：他)一動，他們就聯結起來。」

〔原文字義〕「作」喜歡，滿意；「徇情面」恩准，允許所求；「賄賂」賄賂，報償；「位分」(原文無此字)；「吐出」說話，說出；「惡意(原文雙字)」渴望(首字)；慾望(次字)；「彼此結聯」編織，轉動；「行惡」(原文無此字)。

〔文意註解〕「他們雙手作惡」意指行惡不遺餘力。

「君王徇情面，審判官要賄賂」意指有權勢的人不秉公行義，反而貪贓枉法。

「位分大的吐出惡意，都彼此結聯行惡」意指有權位的人只要透露其意圖，就彼此勾結、聯手作惡。

〔話中之光〕(一)所謂官官相護，教會中好為首的人，也一樣彼此徇私掩護，全然無視真理和公義，這種情形實在令人痛心！

(二)寄語傳道人和長老，教會中不公不正的事情，雖然可以勉強結案，但有朝一日，仍然要面對大公無私的基督，因為時候到了，審判要從神的家起首(參彼前四 17)。

【彌七 4】「他們最好的，不過是蒺藜；最正直的，不過是荆棘籬笆。你守望者說，降罰的日子已經來到。他們必擾亂不安。」

〔呂振中譯〕「他們最好的也只會像荆棘，最正直的也只會像籬笆刺；他們的守望者所說的日子、他們被察罰之日、已經來到；其慌慌亂亂就在眼前了。」

〔原文字義〕「最好的」好的，令人愉悅的；「最正直的」筆直的，正確的；「擾亂不安」混亂狀況，困惑。

〔文意註解〕「他們最好的，不過是蒺藜；最正直的，不過是荆棘籬笆」意指這些人當中被人認為是最良善、正直的人，在神眼中都不過被咒詛的材料(參創三 18)。

「你守望者說，降罰的日子已經來到」你守望者指神的僕人，或為神說話的先知；全句意指當先知宣告說，神審判降罰的日子已經來到。

「他們必擾亂不安」意指這些貪官污吏必然惶惶不安。

〔話中之光〕(一)我們若憑著天然的「己」活在神面前，我們最好的，不過是蒺藜；最正直的，不過是荆棘，都是被神咒詛的材料，不能用來建造教會，因為都通不過火的試驗(參林前三 13)。

(二)萬物的結局近了。所以，你們要謹慎自守，儆醒禱告(彼前四 7)。

【彌七 5】「不要倚賴鄰舍；不要信靠密友。要守住你的口；不要向你懷中的妻提說。」

〔呂振中譯〕「不要信靠你的同伴，不要信任你的友人；要守住你的咀唇，別向躺在你懷中的妻子透露。」

〔原文字義〕「倚賴」倚靠，相信；「信靠」信靠，使之安穩；「守住」保守，看守；「口(原文雙字)」門口，入口(首字)；口(次字)；「懷中的」胸懷；「提說」躺下。

〔文意註解〕「不要倚賴鄰舍；不要信靠密友」意指鄰舍和密友都不足信賴。

「要守住你的口」意指不要向任何人透露你的事情。

「不要向你懷中的妻提說」意指連對你所最親愛的妻子也要守口如瓶。

〔話中之光〕(一)心懷惡意的人，甚麼人都不可靠；但存心光明正直的人，對誰都坦然無懼。特別是我們只管坦然無懼的，來到施恩的寶座前(來四 16)。

(二)掩蓋的事，沒有不露出來的；隱藏的事，沒有不被人知道的(路十二 2)。

【彌七 6】「因為，兒子藐視父親；女兒抗拒母親；媳婦抗拒婆婆；人的仇敵就是自己家裡的人。」

〔呂振中譯〕「因為兒子辱沒著父親，女兒起來忤逆著母親，兒媳婦忤逆著婆婆；人的仇敵就是他自已家裡的人。」

〔原文字義〕「藐視」無感覺，愚蠢；「抗拒」起來，敵對。

〔文意註解〕「因為，兒子藐視父親；女兒抗拒母親」意指連親生的骨肉都與你敵對。

「媳婦抗拒婆婆」意指連姻親也滿懷敵意。

「人的仇敵就是自己家裡的人」意指家屬中的任何一個成員都靠不住(參太十 36)。

〔話中之光〕(一)人的仇敵就是自己家裏的人。愛父母過於愛我的，不配作我的門徒；愛兒女過於愛我的，不配作我的門徒；不背著他的十字架跟從我的，也不配作我的門徒(太十 36~38)。

(二)作主門徒的首要條件，就是背起十字架對付自己的魂生命；我們舊有的屬地感情若不經過對付，就不能與主有正常的關係。

【彌七 7】「至於我，我要仰望耶和華，要等候那救我的神；我的神必應允我。」

〔呂振中譯〕「至於我呢、我卻要企望著永恆主，我要等候那拯救我的神；我的神必聽我。」

〔原文字義〕「仰望」守望，觀看；「等候」等待，期望；「拯救」拯救，挽救；「應允」聽，聽從。

〔文意註解〕「至於我，我要仰望耶和華」意指既然人際關係分崩離析，惟一可靠的路就是仰望神。

「要等候那救我的神」意指當神的回應尚未來臨以前，仍須等候。仰望說出信心的指向；等候說出信心的堅持。

「我的神必應允我」意指神必不至於使我的信心枉然沒有結果。

〔話中之光〕(一)仰望從小山或從大山的喧嚷中得幫助，真是枉然的。以色列得救，誠然在乎耶和華我們的神(耶三 23)。

(二)就是少年人也要疲乏困倦，強壯的也必全然跌倒；但那等候耶和華的，必從新得力。他們必如鷹展翅上騰，他們奔跑卻不困倦，行走卻不疲乏(賽四十 29~30)。

【彌七 8】「我的仇敵啊，不要向我誇耀。我雖跌倒，卻要起來；我雖坐在黑暗裏，耶和華卻作我的光。」

〔呂振中譯〕「我的仇敵阿，你不要因著我而沾沾自喜！我雖然跌倒了，卻要起來；我雖坐在黑暗裡，永恆主卻做我的光。」

〔原文字義〕「誇耀」歡喜，快樂；「跌倒」倒下，躺下。

〔文意註解〕「我的仇敵啊，不要向我誇耀」意指以色列的仇敵阿，不要因為我目前的光景不好，就引以為喜樂。

「我雖跌倒，卻要起來」意指我雖落入困境，卻終會脫困。

「我雖坐在黑暗裏，耶和華卻作我的光」意指我雖無助、無望，卻有神作我的幫助和盼望。

〔話中之光〕(一)要穿戴神所賜的全副軍裝，就能抵擋魔鬼的詭計。因我們並不是與屬血氣的爭戰，乃是與那些執政的、掌權的、管轄這幽暗世界的，以及天空屬靈氣的惡魔爭戰(弗六 11~12)。

(二)我們四面受敵，卻不被困住；心裡作難，卻不至失望；遭逼迫，卻不被丟棄；打倒了，卻不至死亡(林後四 8~9)。

【彌七 9】「我要忍受耶和華的惱怒；因我得罪了祂，直等祂為我辨屈，為我伸冤。祂必領我到光明中；我必得見祂的公義。」

〔呂振中譯〕「因為我犯罪得罪了永恆主，永恆主的震怒、我必擔受，直到他為我的案件而伸訴，他維護我的權利；那時他必領我出去、到亮光中，我就得見他的義氣。」

〔原文字義〕「忍受」承擔，背負；「惱怒」暴怒，憤怒；「得罪」不中的，錯過；「辨屈(原文雙字)」相爭，爭論(首字)；爭端，爭辯(次字)；「伸冤(原文雙字)」製作，完成(首字)；審判，正義(次字)；「領」前往，出來；「光明」亮光。

〔文意註解〕「我要忍受耶和華的惱怒；因我得罪了祂」意指我咎由自取，因此我必須忍受神忿怒的責罰。

「直等祂為我辨屈，為我伸冤」意指直等到神的管教達成目的，赦免我的罪過，又向我的仇敵為我伸冤。

「祂必領我到光明中；我必得見祂的公義」意指那時，我在祂的光中(參 8 節)，必得看見祂公義的作為。

〔話中之光〕(一)我向你犯罪，惟獨得罪了你，在你眼前行了這惡，以致你責備我的時候顯為公義；判斷我的時候顯為清正(詩五十一 4)。

(二)你們所忍受的，是神管教你們，待你們如同待兒子。焉有兒子不被父親管教的呢？…萬靈的父管教我們，是要我們得益處，使我們在祂的聖潔上有分(來十二 7，10)。

【彌七 10】「那時我的仇敵，就是曾對我說『耶和華——你神在哪裡』的，他一看見這事就被羞愧遮蓋。我必親眼見他遭報；他必被踐踏，如同街上的泥土。」

〔呂振中譯〕「那時我的仇敵、就是那譏笑我說：『永恆主你的神在哪裡？』的、一看見，就被慚愧籠罩著；我必親眼見到她遭報；這時她就被踐踏，如同街上的泥土。」

〔原文字義〕「羞愧」羞恥；「遮蓋」遮蓋，覆蓋；「遭報」(原文無此字)。

〔文意註解〕「那時我的仇敵，就是曾對我說耶和華——你神在哪裡的」意指屆時，那譏諷我，說我被神棄絕的仇敵。

「他一看見這事就被羞愧遮蓋」這事指與神恢復正常的關係；全句意指仇敵一看見神與我相

安無事，就會抱頭蒙羞。

「我必親眼見他遭報」意指我必親眼看見神為我向我的仇敵伸冤(參 9 節)。

「他必被踐踏，如同街上的泥土」意指我必以戰勝者的姿態，將仇敵踐踏在腳底下，如同踐踏街道上的泥土一樣。

〔話中之光〕(一)我雖然行過死蔭的幽谷，也不怕遭害，因為你與我同在；你的杖，你的竿，都安慰我。在我敵人面前，你為我擺設筵席；你用油膏了我的頭，使我的福杯滿溢(詩二十三 4~5)。

(二)我們靠你要推倒我們的敵人，靠你的名要踐踏那起來攻擊我們的人。…惟你救了我們脫離敵人，使恨我們的人羞愧(詩四十四 5，7)。

【彌七 11】「以色列啊，日子必到，你的牆垣必重修；到那日，你的境界必開展〔或譯：命令必傳到遠方〕。」

〔呂振中譯〕「必有一日可以重建你的牆；那日你的界限必擴展到遠方。」

〔原文字義〕「牆垣」牆壁；「重建」建造，建立；「境界」規定的限制，界限；「開展」伸展，遷到遠方。

〔文意註解〕「以色列啊，日子必到」意指以色列復興的日子必然來到。

「你的牆垣必重修」牆垣指城牆，表徵軍事防衛系統；全句意指一切被仇敵破壞的防禦設施將必修補完整。

「到那日，你的境界必開展」意指以色列國土四境將必得著恢復並擴展。

〔話中之光〕(一)到那日，我必建立大衛倒塌的帳幕，堵住其中的破口，把那破壞的建立起來，重新修造，像古時一樣(摩九 11)。

(二)雅比斯求告以色列的神說：甚願你賜福與我，擴張我的境界，常與我同在，保佑我不遭患難，不受艱苦。神就應允他所求的(代上四 10)。

【彌七 12】「當那日，人必從亞述，從埃及的城邑，從埃及到大河，從這海到那海，從這山到那山，都歸到你這裏。」

〔呂振中譯〕「那日人們（傳統：他）必來歸你：從亞述到埃及（傳統：和埃及的城），從埃及到大河，從這海到那海，從這山到那山（傳統：這海從那海，又那山之山）人們都必來。」

〔原文字義〕「歸」來，被引進，被安置。

〔文意註解〕「當那日，人必從亞述，從埃及的城邑」意指當復興的日子，從南北兩方仇敵的城邑中將必有人前來。

「從埃及到大河」意指從埃及小河到伯拉大河，原是神賜給亞伯拉罕後裔的範圍(參賽二十七 12；創十五 18)；這裡意指從南北境外地方。

「從這海到那海」有二意：(1)從死海到地中海，意指從東西境外地方；(2)從地中海到波斯灣或印度洋，意指從全地。

「從這山到那山」也有二意：(1)從西乃山到利巴嫩山，意指從南北極遠的地方；(2)沒有特定

的山，意指從全世界。

「都歸到你這裏」意指被擄分散在列國的以色列人都將回歸故土。

〔話中之光〕(一)當耶和華將那些被擄的帶回錫安的時候，我們好像做夢的人。我們滿口喜笑、滿舌歡呼的時候，外邦中就有人說：耶和華為他們行了大事(詩一百二十六 1~2)！

(二)耶和華啊，求你使我們被擄的人歸回，好像南地的河水復流(詩一百二十六 4)。

【彌七 13】「然而，這地因居民的緣故，又因他們行事的結果，必然荒涼。」

〔呂振中譯〕「然而因並居民的緣故、又因他們行事的結果、大地必荒涼。」

〔原文字義〕「行事」行為，行動；「結果」果實；「荒涼」荒涼，荒廢。

〔文意註解〕「然而，這地因居民的緣故」這地指以色列人被擄之前的原住地，即巴勒斯坦地；居民指被亞述王移居到巴勒斯坦地的外邦人，他們又懼怕耶和華，又事奉他們的偶像(參王下十七 24~41)。

「又因他們行事的結果，必然荒涼」意指迦南美地因一度被外邦人佔據，又因他們敬拜偶像的緣故，在以色列人回歸之前，曾經變為荒涼。

〔話中之光〕(一)迦南美地原是流奶與蜜之地(參民十四 8)，後來變為荒涼，是因以色列人行事悖逆神，地被神咒詛所致(參申二十九 25~27)。

(二)信徒生活環境的蒙福或荒涼艱困，全在於我們的行事為人如何(參箴三 33)。

【彌七 14】「求耶和華在迦密山的樹林中，用你的杖牧放你獨居的民，就是你產業的羊群。求你容他們在巴珊和基列得食物，像古時一樣。」

〔呂振中譯〕「求主在用你的牧杖牧放你的子民，你產業的羊群，就是那些安然獨居在森林中、在佳美園地中的；願他們在巴珊和基列得牧養，像在往古之日一樣。」

〔原文字義〕「迦密」花園地；「牧放」看顧，餵養；「獨」單獨，孤立，分開；「巴珊」多結果實的；「基列」多岩之地；「得食物」(原文與「牧放」同字)。

〔文意註解〕「求耶和華在迦密山的樹林中」求字指先知彌迦的禱告，因見這地已變荒涼(參 13 節)，故求神施恩祝福，使其變回沃土，像古時一樣。迦密山可有兩種解釋：(1)按原文字義，可解為「佳美的園地」(參呂振中譯文)；(2)按該地的歷史典故，是先知以利亞除滅巴力和亞舍拉眾先知，顯神為大的地方(參王上十八 19~40)。全句意指求神像從前一樣顯出祂奇妙的作為，將這荒涼之地變回長滿樹林的佳美園地。

「用你的杖牧放你獨居的民」你的杖指神的看顧；獨居的民指以色列民，他們如今分別出來歸神為聖，不再與外邦人雜居。全句意指求神看顧並餵養這些回歸故土的以色列民。

「就是你產業的羊群」意指以色列人乃是神的產業，是祂親自看顧並餵養的羊群。

「求你容他們在巴珊和基列得食物，像古時一樣」巴珊和基列都在約旦河東面；這裡求神使以色列人重新收復約旦河東面的土地，並在那裡農耕和畜牧，生活飽食無虞。

〔話中之光〕(一)耶和華是我的牧者，我必不至缺乏(詩二十三 1)。

(二)祂為我們捨了自己，要贖我們脫離一切的罪惡，又潔淨我們，特作自己的子民，熱心為善(多二 14)。

(三)神與祂的子民互為產業；一面神是祂子民的產業(參詩十六 5)，另一面祂的子民是神的產業(參詩三十三 12)。

【彌七 15】「耶和華說：我要把奇事顯給他們看，好像出埃及地的時候一樣。」

〔呂振中譯〕「就像你出埃及地的日子一樣、把奇事給我們看哦(傳統：我要把奇事顯給他們看)。」

〔原文字義〕「奇事」奇妙的，非凡的。

〔文意註解〕「耶和華說：我要把奇事顯給他們看」他們原文單數詞「他」，指團體的以色列人。全句意指神將再一次在以色列人眼前顯出奇妙的作為。

「好像出埃及地的時候一樣」和合譯文在此漏譯「你」字，和上句的「他」同指以色列人；全句意指正像神帶領以色列人出埃及時所顯的作為一樣。

〔話中之光〕(一)住在地極的人，因你的神蹟懼怕；你使日出日落之地都歡呼(師六十五 8)。

(二)祂的神蹟何其大，祂的奇事何其盛，祂的國是永遠的，祂的權柄存到萬代(但四 3)。

【彌七 16】「列國看見這事就必為自己的勢力慚愧；他們必用手摀口，掩耳不聽。」

〔呂振中譯〕「列國看見，就必為他們的一切勢力而慚愧；他們必用手捂口，他們的耳朵必變成聾的；」

〔原文字義〕「勢力」力量，能力；「慚愧」羞愧，困窘的；「摀」放置，設立；「掩」(原文無此字)。

〔文意註解〕「列國看見這事就必為自己的勢力慚愧」意指列國看見以色列人復興的光景，卻又無力阻止，為此深感窘困。

「他們必用手摀口，掩耳不聽」意指他們既然無能為力，只好對現狀採取消極逃避的態度，靜默無言，且不聞不問，以免尷尬。

〔話中之光〕(一)神啊，求你使我們復興，使你的臉發光，我們便要得救(詩八十 3 原文)。

(二)耶和華啊，求你在這些年間復興你的作為，在這些年間顯明出來；在發怒的時候以憐憫為念(哈三 2)。

【彌七 17】「他們必舔土如蛇，又如土中腹行的物，戰戰兢兢地出他們的營寨。他們必戰懼投降耶和華，也必因我們的神而懼怕。」

〔呂振中譯〕「他們必舐塵土像蛇，像地上的腹行動物一樣；他們必戰戰兢兢出他們的要塞，必震驚恐懼而投降永恆主我們的神，也必因你的緣故而懼怕。」

〔原文字義〕「腹行的物」爬蟲；「戰戰兢兢」發抖，顫動；「營寨」要塞；「戰懼」恐懼，懼怕；「投降」(原文無此字)；「懼怕」敬畏，害怕。

〔文意註解〕「他們必舔土如蛇，又如土中腹行的物」意指他們五體投地，降伏於神的作為，接受神的處置(參創三 14)。

「戰戰兢兢地出他們的營寨」意指恐懼戰兢兢地放棄任何抵抗。

「他們必戰懼投降耶和華，也必因我們的神而懼怕」意指列國必害怕以色列的神，在恐懼戰兢兢中向祂投降。

〔話中之光〕(一)祂必保護聖民的腳步，使惡人在黑暗中寂然不動，人都不能靠力量得勝(撒上一九)。

(二)感謝神，使我們藉著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得勝(林前十五 57)。

【彌七 18】「神啊，有何神像你，赦免罪孽，饒恕你產業之餘民的罪過，不永遠懷怒，喜愛施恩？」

〔呂振中譯〕「有哪一位神能比得上你、赦免罪孽、不追究你產業之餘民的過犯呢？他不永遠懷怒，因為他喜悅堅愛。」

〔原文字義〕「有何神像你」(原文無此片語)；「赦免」擔當，背負；「罪孽」罪惡，不公正；「饒恕」越過，使離開；「餘民」剩下的，餘種；「罪過」過犯；「懷怒(原文雙字)」加強，變強(首字)；鼻孔，怒氣(次字)；「施恩」善良，慈愛。

〔文意註解〕「神啊，有何神像你」意指外邦人所敬拜的偶像假神，不能和真神相提並論。

「赦免罪孽，饒恕你產業之餘民的罪過」饒恕的原文是「逾越」；產業之餘民指回轉歸神的以色列人。全句意指神赦免以色列人的罪惡，逾越了他們的罪過。

「不永遠懷怒，喜愛施恩」意指神的審判與懲罰只是一時的，目的乃是為著挽回祂的子民，好向他們施恩惠。

〔話中之光〕(一)偶像假神的背後乃是魔鬼和牠手下的邪靈，只會玩弄人，絕不會體貼人。

(二)唯有真神喜愛施恩，不輕易發怒(參詩八十六 15)；只要神的子民回轉歸向神，祂就要赦免他們的罪孽和過犯，必不永遠懷怒(參代下三十 9)。

【彌七 19】「必再憐憫我們，將我們的罪孽踏在腳下，又將我們的一切罪投於深海。」

〔呂振中譯〕「他必再憐憫我們，將我們的罪孽踹在腳下，將我們(傳統：他們)一切的罪投於海的深處。」

〔原文字義〕「再」返回，轉回；「踏在腳下」制服；「投」扔，投擲。

〔文意註解〕「必再憐憫我們」意指神懲罰之後，必再度以憐憫對待以色列人。

「將我們的罪孽踏在腳下」踏在腳下意指征服；全句意指征服我們的罪孽，使其不再有能力，在我們身上為所欲為(參羅七 14~24)。

「又將我們的一切罪投於深海」投於深海意指將其埋沒，令其不再出現在眼前(參太十八 6)；全句意指神將我們一切的罪行都埋在深海不再記念。

〔話中之光〕(一)我要赦免他們的罪孽，不再記念他們的罪惡。這是耶和華說的(耶三十一 34)。

(二)天離地何等的高，他的慈愛向敬畏他的人也是何等的大；東離西有多遠，他叫我們的過犯離我們也有多遠(詩一百零三 11~12)。

【彌七 20】「你必按古時起誓應許我們列祖的話，向雅各發誠實，向亞伯拉罕施慈愛。」

〔呂振中譯〕「你必向雅各顯可信可靠，必向亞伯拉罕施堅固的愛，就是古時日子你向我們列祖所起誓應許的。」

〔原文字義〕「古」上古，遠古；「應許」(原文無此字)；「發」給，表達。

〔文意註解〕「你必按古時起誓應許我們列祖的話」意指神在古時指著自己起誓，應許亞伯拉罕必作多國的父(參創十五 5)，又應許亞伯拉罕和雅各，必使其後裔多如天上的星、海邊的沙(參創二十二 16~18；二十八 13~15)，必會按祂所應許的話成就到底。

「向雅各發誠實，向亞伯拉罕施慈愛」意指神是信實的，必不至使祂所應許的話落空；神也是慈愛的，必不會因我們的罪過而取消祂所應許的話。

〔話中之光〕(一)神的應許，不論有多少，在基督都是是的。所以藉著祂也都是實在的，叫神因我們得榮耀(林後一 20)。

(二)因為耶和華本為善；祂的慈愛，存到永遠，祂的信實，直到萬代(詩一百 5)。

叁、靈訓要義

【如何才能蒙神憐憫施恩】

一、必須承認自己的敗壞(1~6 節)

- 1.承認本性敗壞，所結果子無一良善(1 節)
- 2.承認世人盡都有罪(2 節)
- 3.承認在上有權位的人也都不公不義(3 節)
- 4.承認連最好的也難免神的刑罰(4 節)
- 5.承認人際關係全然毀壞失信(5~6 節)

二、單單仰望神的憐憫(7~13 節)

- 1.仰望神的憐憫並等候神的拯救(7 節)
- 2.黑暗中仰望神的光照(8 節)
- 3.受苦中仰望神公義的作為(9 節)
- 4.仇敵羞辱中仰望神的伸冤(10 節)
- 5.荒涼中仰望神復興的日子來到(11~13 節)

三、求神施恩顯明祂奇妙的作為(14~17 節)

- 1.求神顧念祂自己的羊(14 節)
- 2.求神顯明祂奇妙的作為(15 節)
- 3.求神使仇敵羞慚、畏服(16~17 節)

四、堅信神必成全應許(18~20 節)

- 1.堅信神喜愛施恩，必不永遠懷怒(18 節)

- 2.堅信神必再憐憫，赦免我們一切的罪(19 節)
- 3.堅信神必發信實、施慈愛，成全祂的應許(20 節)

彌迦書全書綜合靈訓要義

【神子民的罪過】

- 一、神子民最大的罪過是敬拜偶像假神(一5)
- 二、犯了淫亂(一7)
- 三、圖謀惡事，貪圖別人財產，強行欺壓，霸佔房屋產業(二1~2)
- 四、禁止真先知說預言，卻縱容假先知作威作福(二6，11)
- 五、欺凌孤兒寡婦，使他們失去家園和尊榮(二9)
- 六、恨惡良善、喜愛壞事，魚肉平民，榨取民脂民膏(三2~3)
- 七、假先知亂說預言，迷惑眾人(三5~6)
- 八、官長厭惡公平，在一切事上屈枉正直(三9)
- 九、政權建立在流人血和罪孽的根基上(三10)
- 十、審判官、祭司和先知都為財利而說話行事(三11)
- 十一、無緣無故厭煩神(六3)
- 十二、不紀念神在過去所施的救恩(六5~6)
- 十三、家中有非義之財，行事詭詐，滿行強暴，滿口說謊(六10~12)
- 十四、守暗利的惡規，行亞哈家一切所行的，順從他們的計謀(六16)
- 十五、國中幾乎沒有虔誠人和正直人(七2上)
- 十六、各人埋伏，要殺人流血，都用網羅獵取弟兄，雙手作惡(七2下~3上)
- 十七、君王徇情面，審判官要賄賂；位分大的吐出惡意，都彼此結聯行惡(七3下)

【彌迦書中的重要預言】

- 一、有關以色列人的預言
 - 1.必使撒瑪利亞變為田野的亂堆(一6)——亞述王入侵並蹂躪北國
 - 2.耶路撒冷必變為亂堆(三12)——巴比倫王入侵並蹂躪南國
 - 3.我必使瘸腿的為餘剩之民，使趕到遠方的為強盛之民(四7)——以色列餘民回歸，以及以色列建國
 - 4.有許多國的民聚集攻擊你；祂聚集他們，好像把禾捆聚到禾場一樣(四11~12)——哈米吉多頓大戰，列國大軍將被殲滅(參啟十六16；十九15，19)
 - 5.以色列人必要經歷兩種產難

(1)疼痛抓住你彷彿產難的婦人；錫安的民哪，你要疼痛劬勞，彷彿產難的婦人(四9，10)——以色列人被擄分散到巴比倫和其周圍列國

(2)耶和華必將以色列人交付敵人，直等那生產的婦人生下子來(五3)——彌賽亞再臨之前，以色列人必要經歷一七之半的大災難(參但十二7；啟十一2)

6.我必從你中間除滅雕刻的偶像和柱像，你就不再跪拜自己手所造的(五13)——以色列人回歸後不再拜偶像假神

二、有關彌賽亞和彌賽亞國的預言

1.耶和華殿的山必堅立，萬民都要流歸這山(四1)——彌賽亞國的建立，將會在彌賽亞再臨時得著成就

2.伯利恆…將來必有一位從你那裡出來，在以色列中為我作掌權的(五2)

(1)彌賽亞初臨——那要來作猶太人之王的，就是主耶穌降生在伯利恆(參太二6)

(2)彌賽亞再臨——建立彌賽亞國並要掌權作王(參啟十一15；十九15~16)

【神對祂子民的刑罰】

一、城名所表徵的刑罰

1.「迦特」(一10字義酒醉)表徵流血、受盡壓榨之苦不可言喻

2.「伯亞弗拉」(一10字義灰塵之家)表徵滾於灰塵之中

3.「沙斐」(一11字義美麗)表徵赤身露體蒙羞

4.「撒南」(一11字義出來)表徵愧疚到不敢見人

5.「伯以薛」(一11字義狹窄之家)表徵在擁擠侷促中哀哭

6.「瑪律」(一12字義苦味)表徵心裡愁苦

7.「拉吉」(一13諧音快馬)表徵快速逃避敵人追殺

8.「摩利設迦特」(一14諧音禮物)表徵無法承擔，意欲嫁禍於人

9.「亞革悉」(一14字義欺騙)表徵不如期待，失望至極

10.「瑪利沙」(一15諧音霸佔者)表徵被剝奪

11.「亞杜蘭」(一15大衛躲避追殺的洞穴)表徵榮耀變為羞辱

二、舉家被擄，為將要面臨的浩劫哀痛逾恆(一16)

三、神籌劃降災禍給那班圖謀罪孽、造作奸惡的人(二1~2)

1.災禍沉重，既不能躲避，也不得解脫(二3)

2.將他們的分轉給別人，吾人為他們維權(二4~5)

3.神必使外邦敵人入侵，叫惡人不得在原地安居(二10)

四、神要懲罰政教領袖

1.他們遭災的時候，神必向他們掩面，不應允他們的哀求(三4)

2.他們必在黑暗中抱愧蒙羞，他們所說的話必不應驗(三7)

五、神要懲罰耶路撒冷，使它變為荒涼

- 1.我擊打你，使你的傷痕甚重，使你因你的罪惡荒涼(六13)
- 2.你要吃，卻吃不飽；你的虛弱必顯在你中間(六14上)
- 3.你必挪去，卻不得救護；所救護的，我必交給刀劍(六14下)
- 4.你必撒種，卻不得收割；踹橄欖，卻不得油抹身；踹葡萄，卻不得酒喝(六15)
- 5.我必使你荒涼，使你的居民令人嗤笑，你們也必擔當我民的羞辱(六16)

【彌迦書中的基督】

一、祂是羊群的牧人

- 1.招聚以色列餘民，安置又牧養他們(二 12)
- 2.以神的大能和神之名的威嚴牧養他們，使他們安然居住(五 4)
- 3.用杖牧放獨居的民，就是祂產業的羊群(七 14)

二、祂是開路的先鋒，引導祂的子民(二 13)

三、祂是先知彌迦(原文字義「像神」)所表徵的(三 8)

- 1.藉耶和華的靈滿有力量
- 2.滿有公平才能，顯明神子民的罪過

四、祂是在錫安山上神殿中的訓誨者

- 1.萬民都要流歸這山(四 1)
- 2.將神的道教訓他們，使他們行祂的路(四 2)

五、祂是在耶路撒冷治理的王

- 1.使以色列餘剩之民成為強盛之民(四 7)
- 2.復興耶路撒冷民的國權(四 8)

六、祂是打碎多國之民的拯救者

- 1.使錫安的民彷彿產難的婦人得救贖脫離仇敵的手(四 10)
- 2.使錫安的民起來踹穀，奪取多國之民的財物(四 13)

七、祂是降生於伯利恆的主耶穌基督

- 1.外邦兵丁羞辱祂(五 1)
- 2.降生在小城伯利恆的掌權者(五 2 上)
- 3.祂的根源從亙古、從太初就有(五 2 下)

八、祂是使人在光明中得見神公義的永遠之王

- 1.使人脫離黑暗得見神的光(七 8)
- 2.領人到光明中得見祂的公義(七 9)
- 3.重修牆垣，擴展境界(七 11)
- 4.赦免罪孽，饒恕罪過，不永遠懷怒，喜愛施恩(七 18)
- 5.成全應許，向祂子民發誠實、施慈愛(七 20)

【黑暗中的希望——神子民復興之道】

一、應當聽神的話

1. 耶和華的言語豈不是與行動正直的人有益嗎(二 7)？

2. 訓誨必出於錫安；耶和華的言語必出於耶路撒冷(四 2)

二、應當倚靠神的靈——至於我，我藉耶和華的靈，滿有力量、公平、才能(三 8)

三、應當遵行神的道——主必將祂的道教訓我們；我們也要行祂的路(四 2)

四、應當高舉神的名——永永遠遠奉耶和華我們神的名而行(四 5)

五、應當歸服彌賽亞——祂必起來，倚靠耶和華的大能，並耶和華祂神之名的威嚴，牧養祂的羊群(五 4)

六、應當除掉一切偶像假神——從你中間除滅雕刻的偶像和柱像(五 13)

七、應當照神所指示的善而行——行公義，好憐憫，存謙卑的心，與你的神同行(六 8)

八、應當單單仰望神——至於我，我要仰望耶和華，要等候那救我的神(七 7)

—— 黃迦勒《基督徒文摘解經系列——彌迦書注解》

《彌迦書注解》參考書目

唐佑之《彌迦書註釋》

張策《彌迦書文字釋經證道》

雷建生《彌迦書解讀》

陳終道《彌迦書講義》

鮑會園《亂世中的呼召——彌迦書的研究》

霍默希特《彌迦書筆記及大綱》

藍如溪《彌迦書信息》

盧俊義《彌迦書信息分享》

《丁道爾聖經註釋》

《廿一世紀聖經新釋》

《串珠聖經註釋》

《啟導本聖經註釋》

《馬唐納活石聖經註釋》

《新舊約輔讀》

《雷氏聖經研讀本》

《聖經姊妹版註釋》

《靈修版聖經註釋》

于力工《聖經助讀本》聖書書房
于中旻《聖經各卷箋記》聖經研究
王正中等《聖經原文串珠註解》浸宣出版社
王正中等《聖經原文字彙中文彙編》浸宣出版社
吳羅瑜等《聖經——串珠·註釋本》福音證主協會
呂振中譯《聖經》香港聖經公會
李常受《生命讀經》台灣福音書房
周聯華等《中文聖經註釋》基督教文藝出版社
倪柝聲《聖經提要》臺灣福音書房
唐佑之等《中文聖經啟導本》海天書樓
唐佑之《十二先知書註釋》
陳瑞庭《聖經人地名意義彙編》少年歸主社
梁家聲《聖經各卷簡介》
李傑克等《天道研經導讀》天道書樓
華侯活等《天道聖經註釋》天道書樓
華爾頓等《舊約聖經背景註釋》
麥康威等《每日研經叢書》
賈玉銘《聖經要義》弘道出版社
楊震宇《每日讀經》
蔡哲民等《聖經研經資料》
鮑會園等《新國際版研讀本聖經》更新傳道會
G.C.D. Howley, etc.《現代中文聖經註釋》種籽出版社
G.A. Lint, etc.《The Complete Biblical Library》World Library Press
A.M. Stibbs, etc.《聖經新釋》福音證主協會